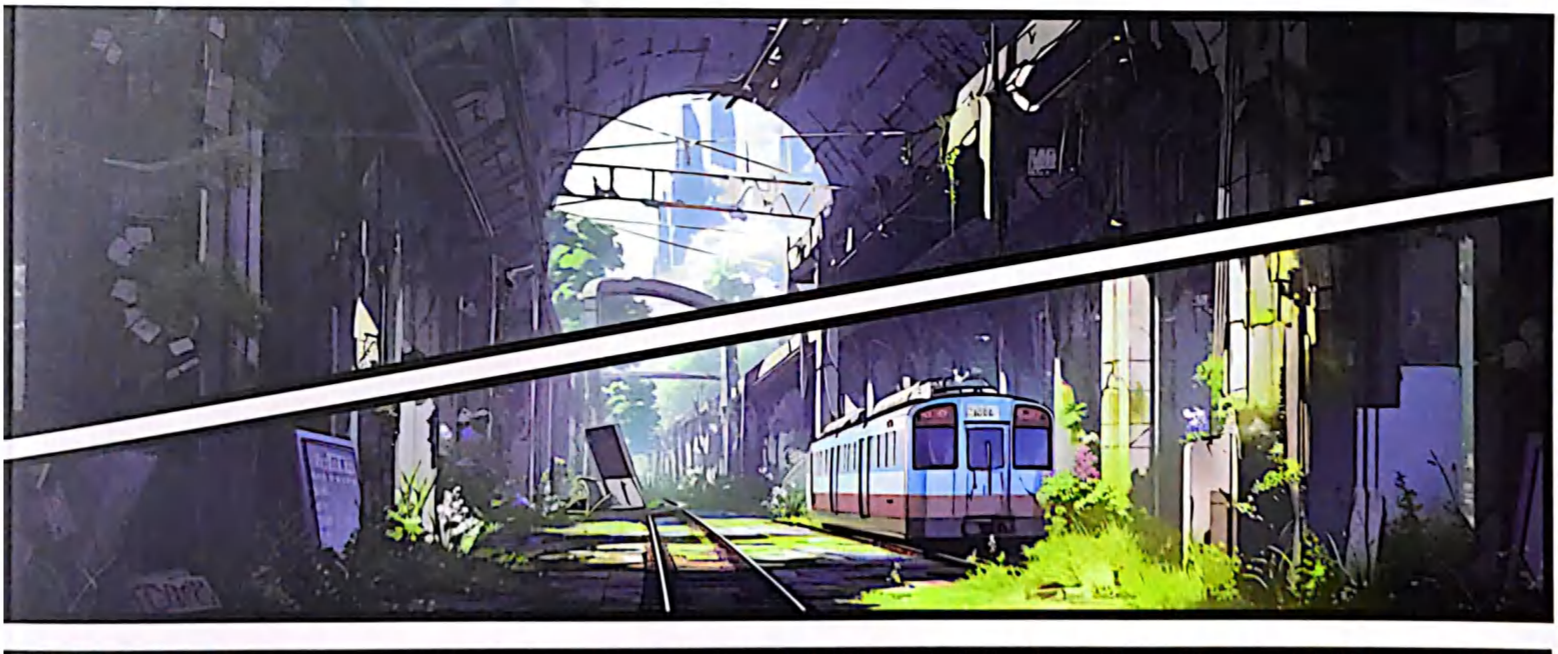


洗劫伦敦所有的玫瑰

斯黛拉

「故事的结局，我还没想好」



出品

监制

作者

设计

美术

宵禁

2022 年 伦敦 地铁站 夜

你站在公交站台，四周空无一人，只有随处可见的呕吐物和随意扔掉的旧报纸。已经十点多了，身为一个不用上班的小说家，**这是九年来，你回家最晚的一次。**

有时候我们的人生轨迹注定和别人交错，无论有意还是无意，我们一点办法也没有。

你的编辑汤米在把你的新书送去书店的路上不小心摔折了腿，他坐在马路边，可怜巴巴地给你打电话倾诉他的飞来横祸。

听完这一切，你赶紧穿上厚实的衣服，裹上围巾，走出了家门。

先是将汤米送上急救车，再马不停蹄地将书送去书店。

等一切结束后，你来到公交站，已经十点钟了。

即使你做了万全的准备，寒意依然包裹着你。

这并不是因为天气冷，对你来说，只要太阳落山，哪怕是夏天，你的身体也会迅速失温，即使穿得再厚，依然会感到刻骨的寒冷。

这是一种保护，为了让你们更好地融入人类社会，避免因为看见满月而变身。

是的，你是一个狼人。

卡文迪许家族

这颗星球上，所有生物都要遵循唯一的生存原则——弱肉强食。

处于食物链底端的生物，依靠自身精密的构造和强大的繁殖能力延续种族，而顶端的生物则具有庞大的身体结构，同时相应产生更为脆弱和复杂的病理。

人类从进化到拥有文明，便自认为独特于其他的物种，站在金字塔的顶端。

殊不知，这种进化，人类并不是唯一。

卡文迪许家族，是隐秘在人类背后的亚人种，他们拥有坚固的骨骼，和敏捷的身体，他们会在月圆之夜，变成似狼似人的生物，嗜血且力大无穷。

而你，斯黛拉·卡文迪许，是家族中最年轻也最讨喜的孩子。

虽然看起来无懈可击，但事实上，你们有着宿命般的弱点，怕冷。
当太阳落山，躯体便会迅速失温，每到这时，就需要钻进被窝，睡个好觉。
所以，你们至今过着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生活，如无必要，你们不会在夜晚出门。

从公元一世纪的罗马帝国开始，卡文迪许家族便登上了历史舞台，随着千年来不断与人类社会交融，家族的繁衍能力愈发下降，如今只剩下极少的族人生活在欧洲，因此家族也变得更为谨慎和团结。

你从出生伊始就备受宠爱，只因你的外公约翰逊·卡文迪许，他在世时曾是整个狼人家族的领袖，而你是最后一个由他洗礼的孩子。
他用自己的指尖血铸了铃铛，穿上猫眼石，做成了一个通透漂亮的手链，系在你的手腕上，祈愿你福泽天佑，一生平安康健。

这些事你都是从外婆那里听来的，由于你的父母太过恩爱，常把你丢给住在伦敦的外婆照看，久而久之，你便一直在外婆家住下了。

听说伦敦的狼人并不多，但每次你走在街上，总有陌生的叔叔阿姨过来摸你的脑袋，“卡文迪许家的小家伙儿都长这么大啦？”
他们往往还会塞给你一些糖果和玩具，你奇怪他们为什么会认识你，他们就会小声地“嗷呜”一下，表明自己的狼人身份，并指指你的铃铛，说你外公生前曾拜托过所有族人，要大家照顾他那手腕上系着铃铛的外孙女。
他们都说，外公如果活着，一定会把你宠坏。

可惜你现在只剩下外婆了。

外婆对你同样十分溺爱，她擅长烹饪，特别是甜品，每天下午都会烤点心。

你最喜欢做的事，就是在院子里边晒太阳，边吃外婆的点心，在百无聊赖中消磨午后时光，就像其他人类孩子一样。

而外婆呢，在收拾好房间后，就会坐在院子里的摇椅上喝红茶，时不时对着天空说两句话，那是在同死去的外公说话。

外婆说，每个狼人死后，都会变成一颗星星，只要她把想说的话说出口，外公就一定能听到。

甚至每年到了外公和外婆的结婚纪念日时，外婆还会做一大桌子菜，然后换上她最漂亮的裙子，和你一起庆祝。

“第一杯酒敬你，我的爱人，约翰逊。”她总会举起手中的酒杯，对着虚空深情地说着，眼睛里还藏着隐隐的泪花。

外公和外婆，爸爸和妈妈，都是一见钟情，然后相伴一生。

深情是卡文迪许家族的传统。

每当太阳落山，黑夜袭来，寒冷令你止不住地发抖，你必须尽快钻进温暖的被窝。

可幼年的你并不适应这样的作息，要知道，好看的动画片都是七点半以后才会开播。

于是外婆为了哄你入睡，总会在床头为你讲些有趣的睡前故事，有时是安徒生，有时是格林童话，全讲完以后，就开始讲那些发生在家族中的往事。

你的理想曾是成为一名运动员，但你做梦也想不到，长大后，你竟成了一个小说家。

你在站台前来回踱步，口袋中的钥匙扣掉在地上，你立刻捡起揣进口袋。

那钥匙扣上系着一件小小的红色披风，那原本是你为“先生”做的，一只你曾养过的鼹鼠。

可就在一个寻常不过的清晨，鼹鼠先生消失了。

那天你抱着外婆哭得上气不接下气，无法接受这突如其来的离别。

外婆温柔地告诉你，“有些动物知道自己命不久矣，为了不让尸体引来天敌，会选择离家出走。”

“孩子，这是一种天性，无法改变。”

于是为了记住鼹鼠先生，你把给它做的小披风，系在了钥匙上。

就在那一年，还发生了一件特殊的事，你的脖子上因此留下了一个月牙状的疤痕。

你回忆得太过专注，全然没注意旁边多了一群人。

交错

“嘿，小妞儿，跟我们去喝杯酒吧。”

为首的是个胖胖的男人，他看起来醉得不轻，周围是几个混混，伦敦街头常有爱搭讪的醉汉，但你因为晚上很少出门，没怎么遇见过。

“不了，我要回家了。”你后退了半步，抱紧了胳膊，天可怜见，你把自己裹得像个木乃伊，还是不得不遇见这样的骚扰。

他以为你在嫌弃他，冲你晃了晃手腕，“知道百达斐丽么？这块手表是我祖父留给我的。”

那表看起来的确漂亮，但戴表的人实在太胖了，表箍在他的手腕上，勒出深深的红印，这么胖的人，为什么要戴这么小的一块表？

你不理解，下意识地问他，“那他为什么要送你一块女士手表？”

就在这时，旁边突然发出了“噗嗤”的笑声，你循声望去，是个高大瘦削的男人，头发长长的，遮住了眼睛，你看不清相貌，只能看见他脖子上挂着一个头戴式耳机，穿着一件黑色的长风衣，正斜靠在公交站台上。

似乎是个讨嫌的流浪汉。

真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你有些头痛，后悔晚上一个人跑出来。

那个“百达翡丽”听见流浪汉的笑声，只觉得丢了面子，转头向他发难：“你笑什么！流浪汉！”

那人摆了摆手，将头发撩到一边，抬头看向你，一时间你们不得不四目相对，你这才看清他的脸。

他看起来二十多岁，眼窝深陷，鼻梁高挺，英俊得异乎常人。

霓虹灯下，能看出他的皮肤十分白皙，像是没怎么晒过太阳。

更重要的是，你对他，有一种莫名的熟悉感，像是在哪儿见过。

你被他盯得有些不自在，将围巾解下来重新整理了一下，好将你的脸包裹得更加严实。

“百达翡丽”见他不说话，又看向你，他显然已经恼羞成怒了，认定你是在故意挑衅，竟然对着你举起了手。

你又退了半步，握紧了拳头，想着他胆敢碰你，你就一拳挥上去。

就在他的手即将碰到你时，流浪汉一个箭步冲了过来，挡在你面前，攥住了他的手腕。

“百达翡丽”吃痛地跪在地上，含糊地嚷嚷着，“这没你的事儿，你给我走开。”

那几个原本站在他身边，像是背景板一样的混混立刻从口袋里拿出弹簧刀，将你们围了起来。

流浪汉转身看向你，“喜欢爵士乐么？”

他笑着问你，眼睛灿若星辰。他的样子特别轻松，好像周围除了你没有任何人。

你疑惑地看着他，不明白这个问题的用意。

没等你回答，他将耳机摘了下来，戴到你的耳朵上，用眼神示意你背过身。

你注意到他的手指细长，骨节分明，指甲十分干净。
凑近你的时候，身上还有一股红酒的甜香。
他不像是个流浪汉，反而像个落魄的贵族。

戴上耳机，世界瞬间消音，《What a Wonderful World》，黑管与长号交相呼应，再加上路易斯·阿姆斯特朗那标示性的烟嗓，是首经典的爵士乐。
但你无法静下心来听，身后大概是一场混战，那个流浪汉这么瘦弱，怎么可能打得过他们？要不，还是报警吧。

想到这儿，你下意识地回过头，却发现几个混混正横七竖八地躺在地上，不断哀嚎着，而那个流浪汉，刚解决了一个混混，正抬起头，与你对视。
没想到，他还挺厉害的嘛。
你抱起肩膀，耳机里的歌还在放着，what a wonderful day，和眼前的场景倒是相得益彰。

就在这时，“百达翡丽”站到了流浪汉的身后，准备趁他不备偷袭他。
来不及解释，你立刻从地上抄起了一个空掉的酒瓶冲他身后砸去。
流浪汉的瞳孔骤然变大，利落地闪身躲过。

因此瓶子狠狠击中了“百达翡丽”，他的额头瞬间鲜血直流，整个人站都站不住，只能摇摇晃晃地冲你们挥舞着拳头。
那个流浪汉显然没能预测到故事的走向，呆呆地看着满头是血的男人。

“愣着干嘛，跑啊！”
你大声喊他，末班公交车如期驶来，车门在你们的不远处开启。
他还是站在原地不动，你只能牵住他的手，拉着他迅速地跑上公交车。

他的手凉凉的，又很大，你握不全，最后只好抓住他的大拇指。
“百达翡丽”一边捂着头，一边笨拙地追赶着你们。

可车门很快关闭，他只能懊恼地留在站台，愤怒地咒骂着你们，却又无可奈何。

你用手指推起鼻子，吐出舌头对窗外的人做了个鬼脸，侧过头，发现身边的男人正定定地看着你。

“不是让你别回头吗？”他有些懊恼地问。
你满不在乎地说：“我要是不回头，现在就是送你去医院的路上了。”
说罢又狡黠地眨了下眼睛，“对了还有，比起爵士乐，我更喜欢古典，特别是贝多芬。”
说完，你摘下耳机，还给了他。

他的表情变得有些奇怪，勉强地笑了笑。
看见他的表情，你不禁陷入自省。

天呐你在说些什么？人家好心好意替你解围，你却质疑人家的音乐审美。
这对一个陌生帅哥来说也太冒犯了，虽然你的确更喜欢贝多芬，但其实你只是喜欢他的《月光曲》。
对一个狼人来说，能从音乐中看到月亮当然是好事，虽然在电视上看见也不会突然变身！哦不，这都不是重点，希望他千万别在意你的胡话。

生平第一次，你在夜晚的门外，竟有了种要出汗的感觉。

但气氛因此缓和了下来，他开始自我介绍。

“我叫阿尔芒，是个酒吧里的钢琴师。”
果然不是流浪汉嘛，你的眼前立刻出现了《爱乐之城》里高斯林在酒吧里弹钢琴的样子。
嗯，他也有一双写满了故事的眼睛呢。

“斯黛拉，斯黛拉·卡文迪许，是个……写小说的。”你不习惯称自己为小说家，毕竟，你的小说只在年轻女孩之间流行。

“你从哪站下车？”
“下一站，玫瑰公园。你呢？”

“法灵顿街。”
“阿尔芒先生，刚刚那站就是，你坐过站了！”

他站了起来，看向报站显示屏，这让你确信他的确坐过站了。
他慌忙看了眼自己的手机，随后整个人都消沉了起来，杂乱的刘海儿垂下来又挡住了他的眼睛，他努力向上吹了口气，尝试将刘海儿吹开，使他看起来没有这么狼狈。
但他失败了，刘海儿始终一动不动，他不得不用手将头发撩开。
不经意间，露出了一点可爱的气急败坏。

你忍不住失声笑了出来，对不起，阿尔芒先生看起来也太有趣了。

那天回到家后，外婆早已睡下，你快速钻进被子，而被子却还暖和，外婆为你提前放好了热水袋。
躺在床上，你全无睡意。

外公外婆，爸爸妈妈，都数十年如一日地相爱着，而你写了这么多言情小说，始终没有遇见自己的Mr.Right。

有时候你会想，自己会爱上一个怎样的人？
他要像外公一样温柔，像父亲一样体贴，要有趣，要浪漫，最好再会一门乐器……
想着想着，标准越垒越高，最后你无奈地甩了甩头，真有这样的男孩，又怎么会爱上你这样的小宅女呢。

可怎么会突然出现一个这样的人呢？他整个人都长在你的审美点上，甚至比你想象得更加完美。
这究竟是真实的怦然心动还是吊桥效应？你分辨不出。
更棘手的是，虽然分别的时候你们互换了联系方式，可你似乎想不到什么联络他的理由。
而他，也迟迟没有发来消息。

你翻来覆去想了好久，也没想出什么好主意，终于忍不住困意，就这么睡着了。

搬 家

这段时间你过得不怎么样，没什么灵感也就罢了，你还要像个保姆一样照顾住院的汤米。
终于，你忍受不了他频繁的“折磨”，至少这一阵子，你想找个地方躲一躲。
可要去哪儿呢？

你想起有次搜集素材时，遇见了一个红鼻子小丑，他在你面前跳了段舞，紧接着打了个响指，一张宣传单就到了你的手里。
上面写着“菲尔酒店开业酬宾”，价格很公道，而且它远离城市，远离汤米！
想到他出院还有些日子，不如就当给自己放个假吧。

于是你和外婆打好招呼后，按照广告上的地址，找到了那里，它建在森林之中，**这地方你有些眼熟。**
进入酒店，来到大堂，你发现阿尔芒先生竟也在这里，此外还有四个奇怪的人。

任务：
不妨准备一下自我介绍，不过，狼人的身份暂时不要告诉大家哦～

（小丑说，就站在这里吧，不要往前走了）

奇 怪 的 住 客 们

那天之后，你顺利入住了菲尔酒店的三楼，小丑为你准备了一间朝阳的客房，每天早上阳光都会洒满整个房间，暖融融的，你很喜欢。

你的隔壁住着红发实习律师珂莱蒂，想到你一开始还误会人家是个摇滚歌手，你总有些不好意思。

她的性格很好，说话干脆利落，你们几乎立刻就成为了朋友，不过她最近在为律师资格证犯愁，**有时候话说到一半就忽然背起了法条**，仿佛下一秒就要将你起诉或者为你辩护。

作为刚认识的新朋友，你也没什么能为她做的，只能祝她一切顺利。

至于阿尔芒先生，他的运气不太好，被分到了地下室的客房，那里潮湿阴暗，你光是想想都要打个冷战。

想来他在那里休息得并不好，所以每天都醒得很晚，往往他来到大厅坐下的时候，你就已经浑身发冷，不得不回房间睡觉了。

所以虽然住在同一个酒店，但到目前为止，你们还没来及说上几句话。

而且他和你一样，特别爱吃甜食，大厅里摆放的糖果篮子总是被他抱在怀里，不一会儿就只剩下一堆糖纸。

有次纳芙蒂蒂对他说："愚蠢的钢琴师，把你的糖给我。"

他摇了摇头，斩钉截铁地说："没有了，都被我吃光了。"

纳芙蒂蒂不信，把糖果篮子抢了过去，翻了半天发现真的没有糖，只能生气地说："祝你牙齿早日掉光。"

而就在这时，阿尔芒先生不动声色地背过手，摊开手心，给了站在他身后的你一颗水果糖。

怎么会有这么爱吃糖的男孩子啊，虽然有点奇怪，但是超级可爱。

不过要说起酒店里最奇怪的住客，首当其冲的还是阿努先生。

一个深夜，你醒了觉得口渴，不得不裹着睡衣来到大厅找水喝。

结果刚下楼梯，就看到墙面上有道影子，**像是个人，却长着……一颗狗头。**

可等你下楼之后，大厅里只有阿努先生正睡在沙发上。

难道阿努先生也是你们狼人家族的一员吗？

可每个狼人看见你的铃铛都会认出你，他却一副根本不认识你的样子。

更重要的是，你们狼人只会变成狼，也不会变成狗啊。

住进来没几天，就到了万圣节。

小丑说为了庆祝酒店的第一批住客，特意准备了万圣节派对，在大厅里举行。

一定很热闹吧，因为早睡的原因，你还从没经历过万圣节呢。

听说有些人类会扮成狼人的样子出现，那场景想想都觉得有趣。

于是你忍着寒冷，穿着厚厚的外套和围巾第一个来到了大厅，一抬眼，就看到了匆匆赶来的阿尔芒先生。

任务：

1. 尽可能不要成为“酒店里最奇怪的住客”。

2. 为阿尔芒先生选择你喜欢的装扮吧。

（小丑说，就站在这里吧，不要往前走了）

万圣节的派对落下帷幕，窗外月色正好，大家逐渐熟络起来，在大厅里喝起了酒，一时间推杯换盏，觥筹交错。
哪怕壁炉里的火烧得很旺，你依然感到寒冷异常，但因为不想扫了大家的兴致，你决定先回房间休息。
珂莱蒂看出你的不适，跟在你身边，陪你一起上楼。

“谢谢你，珂莱蒂。但我真的没事。”你摆了摆手，不想她因为你错过和大家相聚的机会。
“如果夜里还不舒服，你可以随时来找我。”她恳切极了，尽管她并不知道，你的“不舒服”是与生俱来，无法被克服的。

但你依然为她的话而感动，想到一开始因为她的红头发，把她当成摇滚乐队主唱，你有些惭愧，她分明就是一个热心肠的天使！

回到房间，珂莱蒂注意到你手腕上的铃铛，问你是否喜欢听教堂的钟声。
看到她满脸期待的样子，你有些迷茫，毕竟你并不清楚铃铛和钟声之间的联系。于是你向她解释，称自己从未去过教堂，毕竟无论多么悠扬的钟声，对狼人的耳朵来说都是一种酷刑，这铃铛是你素未谋面的外祖父，留给你的礼物。

听完，她从钱包里拿出了一张照片，照片中红发小女孩圆乎乎的脸占了画面的一大半，明显是不专业的自拍，却也能看出她正站在钟楼上，样子开心极了。
那是小时候的珂莱蒂。

“那座教堂的钟楼里有我最难忘的钟声，那是我整个童年获得过的、最好的礼物。”
她描摹着照片，神情变得悠远，你能看出她沉浸在回忆之中。

看着此刻的她，你真想拿出笔记本记录下来，当作素材。

时间不早了，珂莱蒂离开时为你带上了房间的门。
你躺在床上，视线不自觉掠过了手腕上的铃铛。
你轻轻摇动手腕，铃铛发出清脆的声音。
外公，究竟是个怎样的人呢？

每次外婆提起外公时，她的神情总会变得无比温柔，好像她在诉说的只是一个梦境，哪怕大声一点，都会将梦境击碎似的。
她说过，外公在世的时候，一辈子都在身体力行地保护着整个家族，是当之无愧的英雄。除此以外，他是个英俊又热情似火的男人，他们第一次见面就坠入了爱河，此后数十年，每一天清晨外公都会亲吻她的脸颊，对她说“我爱你”，直到外公离世的那一天，他也没有忘记倾诉他的爱意。

“所以，外公是怎么离开的？”小时候的你好奇地问。
听见你的问题，外婆的表情变得无比哀伤：“正如我所说，他是家族的英雄，因为他死在战争中，他用自己的鲜血换来了和平。”
“战争？”你眨了眨眼睛，出生在伦敦的你，对战争一无所知。

外婆点了点头，又解释说，那是卡文迪许和另一个家族之间的战争。
很久以前家族有块祖传的红宝石，据说是从古埃及承袭的。那宝石能庇佑狼人，然而另一个家族想要争夺夜晚领地的控制权，竟暗中偷走了红宝石，血性的狼人们怎能接受？一时之间战争一触即发。
外公不忍本就稀少的族人死于战争，于是下令全部族人不许出城，只身应战，想要以命换取红宝石，他撑了一天一夜，但终究寡不敌众，战死疆场。
从此两个家族以时间为界，彼此仇视，老死不相往来。

小时候的你，根本不懂家族和战争，更不懂得他们的爱情。
爱情，你轻轻地念出了这个词语，眼前出现了一张苍白瘦削的脸，那是阿尔芒先生。
可你们才刚见过两面，也根本算不上熟稔。

充其量是好感！你决定这样定义你对他的感觉。

说回从前，你最喜欢的还是外婆讲的安徒生童话，尤其是《小美人鱼》，要是有天能到丹麦去，看看那座小美人鱼的雕像就好了。

虽然夜色渐浓，你感到寒意愈发严重，陷入深深的沉睡之中。

梦有时是温暖的床，有时是锋利的碎片。

你梦到一片火海之中，一个满头白发的人将你一把抱起，展开巨大的黑色翅膀，如同恶魔一般。

你抬起头，看见月光，你的手变为利爪，上面沾染着鲜血。

坠落，不断的坠落。

你猛地惊醒过来，发现天已经亮了。

那个梦，是你小时候常做的噩梦。

你摇了摇脑袋，想要将噩梦忘记。

拉开窗帘，外面是暖暖的太阳，身体的不适一扫而空。

你打开房门，发现地上一个托盘，上面装着一杯蜂蜜水，还是温热的。

旁边有张纸条，上面用好看的花体写着“给斯黛拉。”

你很好奇，这是谁留下的？

你尝了一口，蜂蜜水的味道很甜，昨晚的酒意消失殆尽。

你来到大厅，看见桌子上有块擦桌的抹布十分眼熟。

仔细一看，竟是自己的钥匙链，而抹布就是那件你做给鼹鼠先生的小披风！

你心疼地拿起钥匙链，发现上面还沾着未干的红酒。

“这又是谁干的！”

你花了一上午才把小披风洗干净，下午又投入到紧锣密鼓的工作当中，虽然你时不时会装作不经意地出门看一眼，阿尔芒先生在不在大厅。

临近傍晚，你总算写完了最近正连载的故事，足足一万字，这次肯定能让粉丝们看得心满意足。
正要保存的时候，你接到了书店老板打来的电话。
“快把这个骨折的瘸子送回医院吧！他一直在这里帮倒忙！”

又是汤米这家伙，他怎么就是闲不住。
没办法，你只能里三层外三层地穿好衣服，前往书店。

当你处理完一切后，地铁只剩下末班车了。
“这么晚了，还是先回外婆家吧，”你自言自语着，在站台来回踱步，如同和阿尔芒先生初遇的时候，不知道他现在在做什么呢？

“斯黛拉？”阿尔芒的声音突然从你身后传来，你还以为是自己幻听，回头发现他真的站在那里，手里还拿着几张黑胶唱片。

“阿尔芒先生，好巧啊！”你眯起眼睛笑了，想起《新桥恋人》里说的，做梦梦见的人，醒了就要去见他。
想不到运气这么好，上一秒还在挂念的人，下一秒就出现在眼前。

地铁驶入车站，你们并排坐下，你有些尴尬，想要说点什么，却找不到话题。
你开始拼命回忆，自己写的小说里主人公第三次见面都会做些什么？
第三次啊，一般会告白，或者……会写一个桥段安排他们牵住彼此的手，这就是所谓心照不宣的暧昧，粉丝们都可喜欢这种小甜饼了。
哎呀，你可真是言语的巨人，行动的矮子，到了自己身上，怎么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你捶了捶自己的头，想要勇敢一点开启话题，可突然间车灯全部熄灭了，地铁也

急停下来，车门全都打开。
像是电力系统出现了故障，一瞬间整列地铁都陷入黑暗之中，你被这突如其来的事故吓得更说不出话。
这种仿若绝望的黑暗，你有些喘不过气。

“阿尔芒……”你呼唤他的名字，第一次没有加上先生的后缀。

一束光照了过来，阿尔芒打开了手机照明。
他看了看你，又向车厢外看去。

“别害怕，跟着我。”他牵住了你的手。
他的手很凉，而你的手很暖，可交握在一起时，有种莫名的感觉在你的心中顿生。

原来，笔下的主人公，在牵手的时候，是这样的心情。
是雨后的花田突然开出了五颜六色的小花，是在被太阳晒得暖暖的草坡上滚来滚去，是在黑夜里只能听见自己的心跳声，可是仔细地听，好像也能听见他的。
自己之前写的根本就太武断直白了嘛！果然艺术来源于生活啊！

他带着你穿过漆黑的隧道，从轨道一旁的安全出口爬了上去，外面是玫瑰公园，今天是个阴天，看不到月亮。

人们把这座公园当作恋爱天堂，表白时相赠玫瑰已然成为传统。
但并非每次表白都能圆满收场，被丢弃的玫瑰铺满了公园，淹没了小路，于是这里便被人们称为玫瑰公园。
你们沿着玫瑰花瓣铺满的小路向外走，这里很美，但又出奇得冷，你看向阿尔芒，他的侧脸在月光下愈发迷人，像是希腊雕塑般英挺。

就在此刻，你罕见地想要成为一个真正的人类，这样就能和他一起自然地行走在夜色之中，而不是像现在，拼命克服着身体的寒冷，甚至连注意力都无法集

中。

“闭上眼睛。”他说。
“什么？”你望向他。
“尽管闭上。”他认真地说。

你将信将疑地闭上眼，像是有一阵风吹来。
慢慢地，你睁开眼睛，不敢置信地看着眼前的一切。

漫天飞舞的玫瑰花瓣，像是魔法一般环绕在你的周身。
草丛间的萤火虫被花瓣吸引，燃起荧光色的灯火。
他随手拾起两片落叶，叠起放在嘴边，吹奏起你最爱的《月光曲》。
恍惚间，你身着白色长裙被花瓣包围，花瓣飘落在海边，海上升起一轮圆月。
那是你从未见过的满月。

“阿尔芒先生，你真是个有趣的人。”你笑了。
他白皙的脸上，罕见地出现了一抹红晕。

就在此刻，你决心重新定义你们的关系，你们正式开启了，“心照不宣的暧昧”。

一曲终了，你们沿着公园大门走去。
走到门口，你同他挥手告别。
你有些不舍，但已经冷得无法控制，必须尽快回家。

“停电，真是个有新意的桥段啊。”你心里想着，决心留作素材，以后写进故事里。

然而，等第二天你回到酒店……

“我恨停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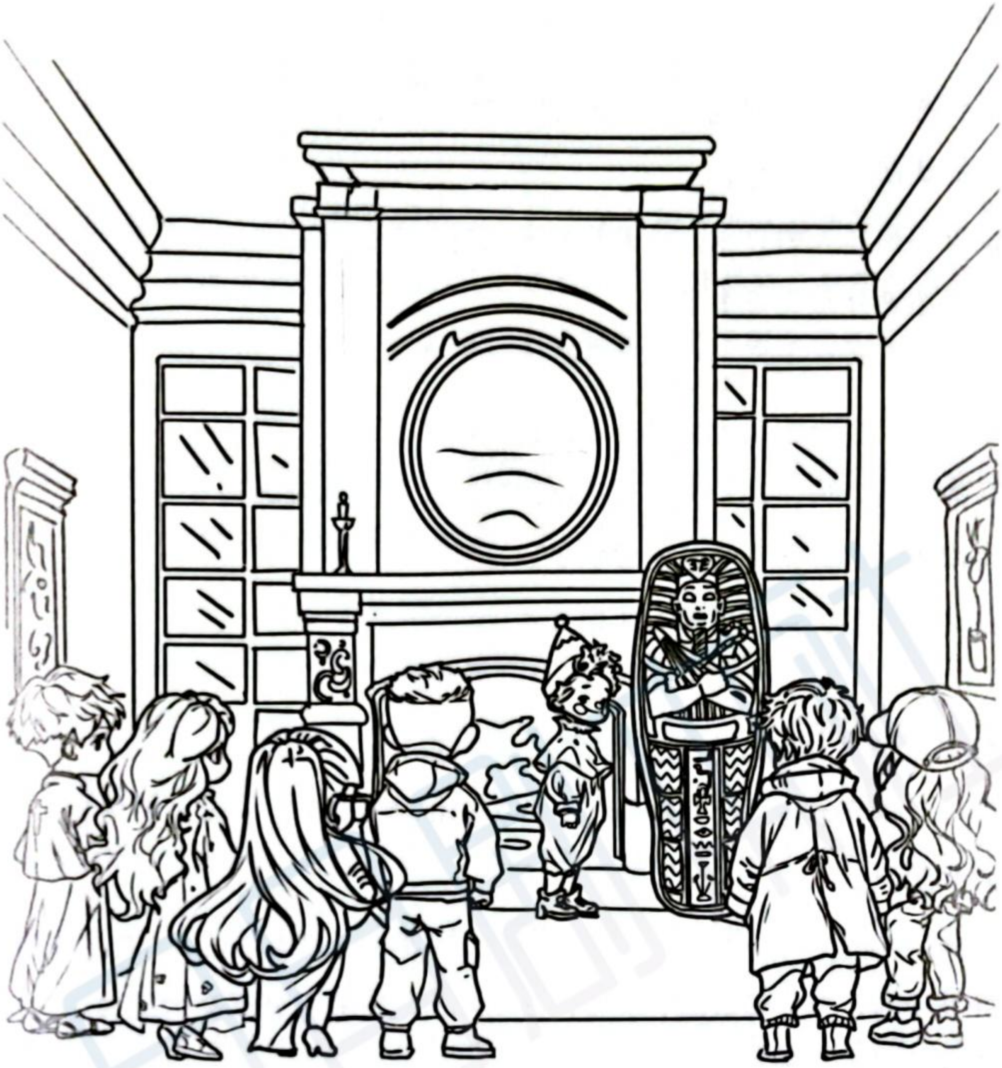
回到房间你才发现，因为停电的原因，你的电脑被迫关机了，而昨晚出门匆忙，你还没来及保存稿子。

那可是一万字啊！
你的心好疼，感觉下一秒就要心梗了。
可说什么都没用，你只能打开电脑，循着回忆重新写，粉丝们的催更几乎将你淹没，为了不辜负他们的等待，键盘都要被你敲出火星子了。

转天傍晚，开餐之前，你注意到大厅里不知什么时候多出了一副金色的古埃及木乃伊棺椁。
棺椁上刻着某一任法老王，他双手交叉放在胸前，手部的细节刻画栩栩如生。
每一根手指上都挂着一只不同颜色的……袜子？

你正在诧异，发现几个人围在小丑周围，像在抱怨，又像在投诉，他们抱怨的内容各不相同，这让你想起自己被当作抹布的小披风钥匙链，还有那场停电！
为什么酒店没有备用电源啊？
你想问问小丑，究竟谁才是那个捣蛋鬼？

小丑被你们扰得不胜其烦，索性站上桌子，挥舞着双臂："一个一个来！先写下自己遗失的或是出了问题的物品！别着急！我来帮你们解决！"



任务：

1. 在小丑发的纸上，写下自己被恶作剧的物品，弄清楚“小披风钥匙链”沾上红酒的原因，找出捣蛋鬼。
2. 如果你发现自己好心办了坏事，在没有证据之前，先不要承认哦。
3. 弄清伦敦停电的真正原因。
4. 若是被发现了狼人的身份，就坦然地告诉大家吧，毕竟在场的还有活了三千年的老妖怪呢。

（小丑说，别再往前走啦，请在这里等一下他）

有 趣 的 人 们

这场闹剧有如万圣节的尾巴，虽然问题没能解决，但每一位客人都获得了小丑精心调制的饮品作为补偿。

为了适应不同客人的口味，小丑还特意在阿尔芒的饮品中加入了朗姆酒。

结果他不出意外地又喝多了。

之后的十几天，大家因为住在一起，愈发熟络起来。

晚饭后的聊天时间，是一天中最热闹的时候，可惜你没办法参与。

一旦太阳落山，你就得回房间睡觉了。

可往往这个时候，阿尔芒先生才刚醒来。

大家都说，没想到你竟然是狼人。

因为你每天都穿着漂亮的碎花裙，又那么喜欢阳光和鲜花，和电影里描述的狼人简直大相径庭。

说实在话，你也一直觉得文艺作品里对狼人的描述有失偏颇，至少你身边的狼人，并不鲁莽暴躁，相反都很温和友善，另外并不是狼狼都有漂亮的肌肉，就比如你吧，不仅没肌肉，还有可爱的小肚腩。

而当阿尔芒先生说出自己的吸血鬼身份时。大家就只简简单单地“哦”了一声，随即就聊起了晚餐吃什么。

他摘下隐形眼镜，试图告诉他们，他有双红色的眼睛。

可他们却说早猜到了，他那苍白的皮肤活脱脱就是暮光之城里吸血鬼的样子。

只不过他作为吸血鬼一点都不高冷，实在是过于话唠，总在半夜闹出动静。

但你知道，作为吸血鬼，他和大家的作息颠倒，又迟迟没有找到新的工作，所谓的“动静”，不过是他在偷偷听爵士乐排遣寂寞。

渐渐地，你习惯了每天清晨都有他放在门口的蜂蜜水，也习惯了每晚在梦境中响起的音乐。

有时你会在临近傍晚跑到地下室门口和阿尔芒先生聊天，那时太阳正要落山，阿尔芒刚刚醒来，你就坐在楼梯口明亮的地板上，而他坐在通往地下室阴暗的台阶上，给对方讲述着彼此之间看不见的白天与夜晚。

他对你抱怨，每个晚上纳芙蒂蒂都会拍着她“拿”回来的金色棺椁说，这里面藏着她复国的梦，还说等她的帝国恢复了，就给你们加官晋爵，罗素是大祭司，珂莱蒂是维西尔（法官），让你当史官为她歌功颂德，而让阿尔芒先生去给她修金字塔。

你听完眼前立刻出现了阿尔芒戴着耳机听着爵士乐，拿着小锤子不断凿花岗岩的样子，不禁笑出了眼泪，他看你这副幸灾乐祸的样子，一脸的无奈。

你其实也不太理解纳芙蒂蒂那与生俱来的高傲，毕竟你没当过国王。

但对她来说，糊里糊涂睡了三千年，醒来之后曾拥有的一切都被黄沙掩埋，甚至有些成了博物馆中的展品。

从君临天下到一无所有，这样极致的落差，对于她这么骄傲的人来说，一定难以接受。

你接着说，和纳芙蒂蒂相比，阿努永远是沉默的，他虽然看起来凶神恶煞，但却非常万能。

他不仅会飙车、打架、抢东西，还会修理家具，甚至做得一手好菜。

他从不需要任何人帮忙，尊贵的纳芙蒂蒂也从不进厨房。

纳芙蒂蒂总是站在厨房门口，抱着肩膀对你们说：“万一割伤了怎么办？我只有在为子民求雨和祈福的时候，才能勉强流一滴鲜血，我这可是古埃及贵族的血！”

当然，你们也绝不会让她做饭，有次纳芙蒂蒂要请大家吃烤肉，拿出了她的圣器太阳神铜币，说是能释放火焰，但看起来她多年不用，早就忘记了该如何操控。结果别说烤肉，整张桌子都化成了木炭，最后还是阿努化解了危机。

他无时不刻陪在纳芙蒂蒂的身边，看她的眼神和看所有人都不一样。
你和阿尔芒一致认为，他们两个，肯定不是女王和侍卫这么简单。

“罗素神父呢，相处久了才发现，他像个孩子，一些特别普通的玩意儿总能引起他的注意，像是发胶、发蜡之类的，他总想试试，特别是珂莱蒂在的时候。”你促狭地笑了起来，明眼人都看得出，罗素很喜欢珂莱蒂。

他继续说道：“对，我记得有一次，他竟然被自己从铜盘照出的怪样笑得不行，我问他，难道没见过哈哈镜吗？他摇了摇头，反问我什么是哈哈镜。”

你们不禁可怜起他来，在教堂长大的孩子，想必拥有一个相当寂寞的童年。
而更令人难过的是，罗素作为神父，是该终生不娶的，他和珂莱蒂，注定没有结果。

自从你们知道珂莱蒂有魔法后，都很想见识一下，可她却说这种能力不能用来炫耀，自己也只有帮助别人的时候才会使用。
结果，有次马虎的小丑端着杯子下楼时差点儿摔倒，珂莱蒂赶紧使用魔法，幸运的是她成功了，不幸的是好像用错了对象。
杯子稳稳地悬在了空中，而本没有摔倒的小丑却因为惯性顺着楼梯滚了下来，如同保龄球一般精准打碎了老板最喜欢的花瓶。
小丑也因为骨折住进了医院，你像阿尔芒形容你清楚地记得小丑被担架抬走时，还想竖起唯一没有骨折的大拇指。

从此小丑开始了他的不带薪休假，好在伤势不重，因为不会使用手机，他常写信回酒店，想必一个人在医院实在无聊，还在信的最后嘱咐你们多给他回信。
说来奇怪，竟然还有现代人不会使用手机，连纳芙蒂蒂都有自己的 ins 账号呢，还强迫着你们几个人关注了她，于是你趁此机会偷偷关注了阿尔芒，他的每条动态都是分享一些新唱片，只有一条与众不同。
那条动态只有一句话，“I found you.（ 我找到你了）”而配图，是一个小小的月

亮。

你交叠起胳膊，头卧在膝盖上，手腕上的铃铛发出轻微的声响，阿尔芒询问你铃铛的由来。
你告诉他，那是去世的外公留给你唯一的礼物。

“你知道么，我的家族有深情的传统。”你忽然有些想外婆了。
“嗯？”他等待着你继续诉说。

“我的外公，叫作约翰逊·卡文迪许，他死在很久以前的一场战役中，外婆说，他是整个家族的英雄。”你坐起来，看着他的眼睛，“可是啊，直到现在，外婆每天下午在院子里晒太阳的时候，还是会同外公说话，她说，只要她愿意讲，外公就一定能听见。”

说到这儿，外面的天彻底暗了下来，你打了个哈欠，身体不自觉发起抖来，你不舍得离开，但好在，总会有第二天的黄昏。

“就聊到这儿吧阿尔芒先生，我得去睡了，明天见。”你冲他挥了挥手，回到了自己的房间。

之后的日子，亦如平常。
你偶尔回家，外婆越来越嗜睡，汤米还在住院，总是打电话来催稿。
停电那晚之后，你写下了《光明王子》的故事，主要讲述一个热爱光明的王子，用宝剑劈开黑夜恶魔的胸膛，救出他心爱的牧羊女。
最后，自然是王子和牧羊女过上了幸福快乐的生活。

故事很受读者们的欢迎，尽管后续产生了一些变化，但你想，就算王子只能深处黑夜，在你的眼中，他也依然闪闪发光。
你与阿尔芒先生频繁保持着联系，因为作息相反，发短信如同飞鸽传书，但这丝

毫不能抵挡丛生的暧昧气息，你们的感情通过一条条短信迅速升温。

“我找到了新的工作，依然是做钢琴师，这里薪水很不错，或许再过一阵子，我能为你准备一个礼物呢，晚安斯黛拉。” 02：30

“早安阿尔芒，祝贺你，不过对我来说，你吹奏的那首《月光曲》就是最好的礼物。” 08：15

“《月光曲》实在太过草率，我想知道，或许你有什么特别想去的地方，是我能陪伴和效劳的呢？” 22：25

想去的地方？你的眼前立刻出现了哥本哈根的海，那是安徒生的故乡，那里还有你最喜欢的童话《小美人鱼》的铜像。

这么多年过去了，所有的童话里，你最爱的依然是《小美人鱼》。

虽然美丽的人鱼最终变成了泡沫，可是她的爱人却从此收获了幸福，在你第一次听到这个故事的时候，你就朦胧地感受到，爱是奉献、是孤独、是将自己化为泡沫也依然希望对方能够幸福的勇气。

所以，你想去看看她，看看那片海上，仰望着爱人的小美人鱼。

“实不相瞒，我一直很想去哥本哈根看看，特别是那座小美人鱼雕像，你知道的，我写过很多童话，而丹麦是童话王国，也是世界上最幸福的城市。”

08: 00

“那，来年夏天，我们一起去吧。” 21: 30

临睡之前，你收到了阿尔芒的消息，简简单单的几个字，你翻来覆去看了好几遍。

虽然距离出发还有很长时间，但你已经开始迫不及待。

你甚至没了困意，不断搜索着初夏去丹麦需要准备什么，每看到一条必要的，就

会在备忘录里记上一笔，碎花裙、墨镜、相机……不知不觉，竟写满了整整一页。
你在手机里设置了一个提醒，“和阿尔芒的旅行”，倒计时210天。
设置完你才发现，你没有写地点，不是“去丹麦”，而是“和阿尔芒的旅行”。
做完这一切，你躺在床上，感觉整颗心都被填满了。

这是你们之间的第一个约定，在此之前，你从未和人有过约定。
你觉得心里好像有许多只蝴蝶要飞出来，原来这样的感觉，就是喜欢。

9¾ 站台

之后的你，每个白天都会出门搜集素材，走走停停，又来到了玫瑰公园。
沿着你们曾一起走过的小路，你走到了公园的另一侧。
前面是个废弃的城铁车站，那里杂草丛生，很有后现代的艺术美感。

车站的站台一半通向漆黑的隧道，另一半却是露天的，露天的一侧有块像海浪一样的铁板，包裹住了一半站台。
站台隧道的台阶长满青苔，很明显，这里已经很久没有人打理过。

你总觉得那里很熟悉，用手机照过去才发现，那就是地铁停电时，阿尔芒带你走过的玫瑰公园的通道，它的尽头就是这个车站。
你忽然很想立刻见到阿尔芒，想要和他一同分享这里的景色。
可抬头看看明媚的阳光，你又惆怅起来。
他永远不能看见这里的白天。

你看向漆黑的隧道，忽然想到了一个主意。
那天你买了很多蓝色气球，还特意从商店搬来了氦气罐，坐在车站的台阶上，给气球一个一个打上气，临近黄昏，蓝色气球铺满了椭圆隧道的顶板，顶板两侧的灯亮起，把“蓝天”照得透亮。
你又买了一些棉花充当“云朵”，特意挂在了一部分蓝色气球的绳子上。

废弃铁轨两旁的野花随风摇曳，蓝天白云相互交映，你掸了掸手上的灰尘。
站远了看，似乎还是有些简陋，可这已经是你想象力的极限了。
你找来一块木牌，立在隧道和露天的中间。

“阿尔芒的白天”，你这样写道。
有字的一面朝向隧道，这是你为他装潢的白天。

做完这一切，你给阿尔芒发去了一个定位，除此以外，你什么也没说。
太阳要落山了，你抓紧跑回了家。
第二天，你期待着他的回信，可是没有。
第三天，也没有。
你有些失落，你甚至想去那里看看是不是自己搞砸了，可截稿日太紧张了，你不得不留在外婆家，这是编辑汤米唯一能联系到你的地方。
第四天，阿尔芒终于发来了消息，依然是那里的定位。

怀揣着忐忑，你去了车站。
木牌还立在那里，只不过没有字的那一面，现在写着“斯黛拉的夜晚”。

你看向一旁，原本站台一侧的铁板高处竟被凿出了许多大小不一的孔洞，还有一个镂空的月牙。
而另一侧的墙上是用油彩描绘出的黑夜和云朵。

阳光逐渐强烈，照进车站，那侧铁板如同放映机，把“星星”和“月亮”的光影投射在画有黑夜的墙上。
无数如同星星的光斑投射在黑夜，穿行在云朵间，三两颗星星也映在你的侧脸。
月亮高悬，照在你的身上，却是暖洋洋的。
这是阿尔芒的回礼，是只属于你的，温暖的黑夜。

阿尔芒从隧道探出身子，穿着一件黑色的长风衣，似乎沾了些油彩，但他掩饰得

很好，看起来落魄又英俊。

你们相对而站，一部分阳光被遮挡住，铁板像手术刀一般将光斜切开。
他就站在你对面的阴影里，那是你为他装潢的白昼。
而阳光洒向你，照在他为你描绘的夜晚中。

光与影的界限是如此清晰，这样一个废弃车站，收容了被劈开的昼夜，收容了你们。
他站在昏暗的白天，而你站在明媚的夜晚。
那道被斜劈开的阳光，像是魔法世界与麻瓜世界的入口。

你走近他，踏过木牌，穿越到他的世界，抱住了他。
他当然，也回抱住了你。

“这是属于我们的9¾站台。”

这是属于你们的定情时刻。

住在酒店的日子终要结束，外婆最近精神不太好，你不放心她一个人住，汤米也再三向你保证，以后绝对不会打扰你创作，于是你打算搬回家了。
可你还没来及和其他人说，就被告知大家都打算退房了。

那么今夜，或许就是你们留在酒店的最后一晚了。

任务：

1.你独自呆在房间，突然回想起你曾答应过小丑，要给他寄信的事情。

这是一张刮画明信片，请用笔画出或写下你和阿尔芒经历过的最有趣、最难忘或最浪漫的事情吧，小丑看了一定会很高兴的。

全程独自创作，谁也不要偷看哦～

2.这是你们在酒店的最后一晚了，有什么对大家的祝福，不妨表达出来吧。

（小丑说，别再往前走啦，请在这里等一下他）

月月剧本社

晚宴上大家推杯换盏，大厅的壁炉燃起篝火，可你的寒冷并没有缓解。
大家都劝你早些休息，但你不愿回房，这样的快乐太过稀有，你不想这么早结束。
珂莱蒂为你披上了她的大衣，阿尔芒拿着柴火走到壁炉前，不断地投入新柴，外婆说过吸血鬼都很怕火，可阿尔芒似乎并不为此困扰。

一旁的纳芙蒂蒂向你们描述着古埃及曾经的壮丽景象，她有些喝醉了，神情骄傲，手舞足蹈。阿努先生在一旁默默倾听，之前紧锁的眉头舒展开来，眼神中满是温柔。

罗素神父抚摸着胸口的十字架，微笑着听大家聊天，看得出来，他很喜欢和大家待在一起。
你想拿出笔记本记录下这些故事，你知道，它会是一个优秀的作品，但你还是没有。
你曾以为，自己注定是少数的孤独者，直到今天才发现，原来有一群人和你同样孤独。

难得的敞开心扉，不该成为笔下的素材。
这个世界有太多神秘的奇迹，可它的光芒太过耀眼，灼伤了热爱太阳的信徒。
有些人沉睡千年，不见旧时帝国，有些人才华横溢，却几多坎坷。
有些人被选中侍奉上帝，有些人生来被主抛弃。
有些人生来善良富有正义，却被旁人说成是执拗的怪胎。
有些人生来无法踏足黑暗，却如今也向往着他所诉说的宁静。
这古怪的世界，多数人追求现世幸福，少数人祈求生来完整。
这是自私的，只属于你们彼此的快乐，是文字无法触及的秘密领域。

大厅中央的时钟开始报时，回响低沉。
你冷得瑟瑟发抖却依然强撑着精神，与阿尔芒并肩靠坐在壁炉前的沙发。
他赶你去睡，你却说什么也不肯离开。

“你不困么？”你问他。
“我会睡一整个白天，你知道，我注定是昼夜颠倒的。”他笑着打趣道。

“一定很孤独吧。”
你看着他的侧脸，明明是笑着，却感受不到任何快乐的情绪。

或许是酒精让你昏了头，也或许是你难以言明的情绪作祟，迷迷糊糊中你摸了摸他的脸。
和你的想象中一样柔软，只是凉凉的。
他的眼睛变得圆圆的，惊讶地看着你，像是一只小猫。
你瞬间清醒，感受自己的举动过于冒犯，立刻收回了手。

“时间对我来说毫无意义，我们就像灯塔水母一样永生。”沉了一会儿，他继续说道：“所以生命对我来说，如同一场诅咒。”
他的眼神中透露出一些感伤，三百年来，他只有贝多芬一个朋友，或许并不是因为性格孤僻，而是无法承受离别。
所有人类，甚至是你的生命，对他来说，都只是须臾，太过短暂。

“可就算是这样，你也会有想要抓住的东西吧。”你看着他那双孤独的眼睛，里面盛满了寂寞：“既然生命是无尽的，那么相比之下，所有稍纵即逝的快乐，都是永恒。”

听完你的话，他闭上了眼睛，像是在回忆着什么。
你看见他的嘴角翘了起来，大概是一些甜蜜的回忆。
真想成为他漫长生命里，稍纵即逝的快乐。
这就是你此刻，唯一的想法。

你从壁炉中拾起一根还未燃尽的柴枝，甩了一下，柴枝熄灭，顶端冒出白烟来。
你一只手抓住毯子的两个对角包裹着自己，另一只手挥舞着柴枝，白烟化为一个

圆圈。

“Expecto Patronum（《哈利波特》中的守护神咒语）!”
你模仿着哈利的样子，如果真有守护神，你希望它能陪伴阿尔芒。
小猫，小狗，小狼，或是小鼹鼠。
施法完毕，他笑了，笑得很开心。
你望着他，也同样笑出了声。

你看着炉火中跳动的火焰，像是顽皮的精灵，而木柴像是编织起的网，网住了火焰的精灵，也网住了那个曾经荒唐的自己。

天 赋

从上小学开始，狼人的天赋优势便在你的身上展现，无论什么运动项目，你总是第一名，尤其是短跑。
老师认定你是百年一遇的运动天才，但你不以为然，只觉得这天赋最大的优势就是让你可以在捉迷藏的游戏中屡屡获胜。
上小学的那几年，你代表学校跑遍了伦敦市大大小小的长跑和短跑比赛。
尤其是八千米长跑，往往其他参赛的同学已经气喘吁吁，而你却觉得刚刚热身完毕，已经领先了大家五圈。

十一岁时，你的奖牌挂满了学校的荣誉墙，校长叫你到办公室去，桌上摆着许多巧克力曲奇饼。
她语重心长地问你有没有看伦敦奥运会，还递给你一块曲奇，你接过来，放在嘴里，告诉她：“只看过一部分。”
因为要在太阳落山前上床睡觉，你甚至连开幕式都没看到。

校长又问你，能否想象过自己获得冠军的场景，在万人欢呼的体育场中央，享受全世界的瞩目。

你看着手里的巧克力曲奇饼，皱着眉，努力把它想象成金牌的样子。
这的确很酷，毕竟你从未在跑步这件事情上做过任何努力，这只是天赋使然。
校长计划推荐你去体育学院深造，并提供全额奖学金，只需要你获得家人的同意。
你兴奋得过了头，甚至没坐校车，一路跑回了家。
路过查令十字街时，忽然有道红光闪过，但只是一瞬间就消失不见。
你没有在意，你急着争取外婆的支持。

可外婆叹了口气，她依然慈祥地笑着，却心疼地揉了揉你的头发。

“唯独这个梦想是做不到的。”
“为什么？”

“因为这会暴露你的身份，狼人是过不了运动员体检的。”
“这不公平！”

你从小被家人保护得太好，又被天赋所带来的瞩目诱惑，根本无法理解藏起身份，是一种自我保护的方式。

可当时的你怎么能理解？

夜色将至，你哭着跑出家门，这是你出生以来第一次任性，却为此付出了极为沉重的代价。

夜 访 吸 血 鬼

就着晚风，你第一次看见太阳在泰晤士河的尽头沉没，街上亮起霓虹，远处人头攒动。
你躲开人群，漫无目地地走着，你不知道要去哪儿，根本没有方向。
你感受到身体愈发寒冷僵硬，你抱着自己，只觉得骨骼都被冻住了。

口袋里鼓鼓的，是外婆为你上学准备的点心，你不禁愧疚起来。
于是你打算回家，向外婆认个错，躲进暖和的梦里，可一回头却撞上了一个陌生人。

“对不起，”你率先道歉。
“没关系，”他笑着，露出一对尖牙，或者说更像两把锋利的镰刀。

你还在奇怪，一个麻袋从天而降，罩住了你。
麻袋里一片漆黑，你感觉到自己双脚悬空，在上下漂浮。
那种失重感让你意识到，那个人在带着你飞。
再想想他那对尖牙！

“吸血鬼！”看过的《暮光之城》在此时此刻派上了用场。
过了一会儿，像是到了地方，他把你放了下来，

“外婆……”
你后悔极了，真应该听外婆的话。

周围嘈杂异常，似乎被绑起来的并不止你一个。
你听到一个女孩的声音，“放我出去，有本事单挑，你们这帮坏蛋。”
旁边又传来一个女人的声音，“我给你们三秒钟考虑，放我出去，3，2，1，0.9，0.8！”

有人把你的麻袋解开了，四周看起来像是一个破旧城堡的大厅，阴暗的角落里闪烁着无数红光，外婆说过，那是吸血鬼看到猎物时的眼神。
你害怕极了，他们离你很近，仔细嗅了嗅你，然后又突然散开，似乎在商量着什么。

“又是狼人！博士又需要做标本了么？实验室已经很多了！”

“他们的血根本没法喝！”

“不如把她扔给那个不识抬举的试试看。”
“要是被博士发现了怎么办？”
“那就说是她自己跑丢了。”

依靠狼人敏锐的听力，你听到他们似乎达成了一致，其中一个吸血鬼走向你，一把拎起你的后衣领，像从桌上拿起水杯那样轻易。
他把你扔进一个房间，嘲笑般地对里面说道：“你竟然还没死，来吧，这是赏给你的。”
说罢，就关上了门。

你害怕地打量着四周，这个房间只有几平米，却打通了三层楼，大概二十米高，天花板中央是一块圆形玻璃，像是废弃的烟囱管道。
你还在发懵，一道红光忽然闪到你面前，一只枯瘦的手抓住了你的脖子。
他歪头打量着你，你也打量着他，他瘦得只剩下一把骨头，穿着皱巴巴的白色衬衫，看起来虚弱又憔悴。他的腿很长，你站起来只到他的腰间。

“你好，小甜点。”

他的手颤抖着，慢慢举起你：“对不起，我太饿了。”
你看到那双深邃的暗红色眼眸，竟透露出一种悲伤，然后，他咬住了你的脖子，他似乎没想要用力，但你已经感受到疼痛与窒息。
你的脸憋得通红，颤抖着从口袋里拿出了几颗糖果和饼干。
“饿的话，我可以把它们给你。”

他看到你手里的点心愣住了，连忙松开了口，一瞬间，他的眼神似乎变得温柔了。
他把你放了下来，抢过你手里的点心，缩回角落开始狼吞虎咽起来。

空气，大量的空气，你大口呼吸，快速爬到另一个角落，离他很远，身体因为害怕和寒冷抖如筛糠。
过了好一阵子，你冷静了下来，看着他大快朵颐的样子，你竟有些好奇，外婆的点心是否合吸血鬼的口味。

“好吃吗？”你问：“这是外婆留给我的点心，都怪我乱跑，被抓到了这里。”
说完你想起外婆，想起温暖的家，眼泪止不住地流了下来。
他看了看你，愣了几秒钟，忽然扔给你一颗糖果。
你撕开糖纸，把糖果含在嘴里：“果然很好吃。”

因为那颗他给你的糖，尽管本来就是你的，你猜测他和其他吸血鬼是不一样的，简单来讲，或许是个好吸血鬼叔叔。
于是你告诉他，除了你，应该还有其他人被抓了进来。
他告诉你，看在点心的面子上，至少会尽力保护好你。

“白发叔叔，你真是个好人。”你情不自禁地夸他。
他叹了口气，无奈地说道：“闭上嘴吧，小家伙。”

门外越来越嘈杂，你趴在门上仔细听着外面的声音，忽然门被撞开，你的头磕到了墙，一瞬间天旋地转，你摔倒在地，昏了过去。

像是梦，又像是剪辑掉的胶片。
一声巨响后，你看到四周被烈焰吞没，闻见浓重的消毒水味儿，还看见一些稀奇古怪的器械，像是在做什么奇怪的实验。
之后视线变得模糊不清，成为一帧一帧的画面。
有人将你一把抱起，他展开巨大的黑色翅膀，像是恶魔一样。
月光，你的利爪与沾染在上面的鲜血。

坠落，不断的坠落感。

直到第二天清晨，因为一直佩戴着外公送你的铃铛，你被同为家族成员的灰狼叔叔在森林中发现，并带回了外婆家。

鼹鼠先生

外婆看见你哭个不停，抱住你不肯撒手，你几乎喘不过气。
她生怕你再次走丢，你却呆呆地趴在她怀里，根本没有劫后余生的庆幸。

你坐在床上，拉紧窗帘，口袋里传来轻轻的鼾声，那里藏着一只……鼹鼠？
在你破碎的记忆里，你醒来时它就在你的口袋里，手上还冒着黑烟，一定是大火波及到了它的家。

你把口袋里的鼹鼠交给外婆，外婆从没养过宠物，她讨厌它们，更何况，在数千年前，所有的宠物对狼人来说，都不过是食物。
但这次，或许是为了让你开心，她选择了接受，外婆起身去打扫阁楼，说要给这只“大耗子”腾地方。

夜幕降临，寒意席卷全身，这次的寒冷不同寻常，你狼生第一次发起了高烧，脖颈处的伤口变得通红，外婆慌得忙前忙后，喂你吃药，擦身，不停地摸你的额头，折腾了半宿，你终于退烧了，外婆窝在你的床边睡着，你却睁着双眼有些失眠。

天花板上有些细碎的声响，因为阁楼就位于你房间的正上方，你忽然想起那只从森林带回来的鼹鼠。
于是你用晾衣杆勾住了阁楼大门的绳子，使劲一拉，降下了梯子，随即你悄悄爬到阁楼，露出半个脑袋，以防吓到它。
那只可怜的鼹鼠正抓着一个旧货箱子，像是想要爬上去，拼命蹬着小短腿，圆滚滚又毛茸茸的。
看到它已经恢复了精神，你不由得有些欣慰。
你朝它走去，它没有跑开，只是抖动着小鼻子，警惕地看着你。

你将它抱起，它发出“吱吱”的声响，用小短腿不断踢着你的手，果然，它能感受到自己被爱包围着，真是太可爱了。
想起外婆的话，你小声说道：“这才不是大耗子呢，这是鼹鼠。”

你为他起名“先生”，鼹鼠先生，听起来像是个小绅士。

外婆担心你无法调整情绪，为你办了休学，并婉拒了校长的好意。
你始终没有从那一夜走出来，但外婆从不催促，她总是抱着你说，没关系，时间还长。

你不愿出门，哪怕是白天。
那个晚上发生的一切，都像是一场梦。
你开始写一些故事，来打发无聊的时光。
你想要为那个晚上，杜撰一个美好的结局。
于是你写下了人生中的第一篇童话，《白发天使》，它讲述的是一个白发叔叔，头戴光环，身穿白色长袍，从恶魔城堡中，救出一个小女孩，最后回到了天堂的故事。

当然你不会忘了“先生”，你会为它准备坚果，还会和外婆学习如何缝制衣服，你亲手为它缝制了一件红色的小袍子，给它穿上后，它开心地左蹦右跳，十分活泼。
你总是抱着它，想到青蛙王子的故事，又亲了它毛茸茸的脑袋。
“鼹鼠先生，你是来自哪个国家的悲惨王子呢？”

半个月来，你的精神恢复了一些，虽然仍然会在晚上发烧，可脖子上的伤口已经愈合了，只是留下了一个月牙状的、小小的疤痕。
但你挺喜欢它的，毕竟，你从不敢看月亮，却在脖子上拥有了一枚小小的月亮。

有天晚上，发烧中的你迷迷糊糊，好像梦见鼹鼠先生变成了真的王子，他戴着皇冠，骑着白马，在阳光下从花丛中经过，亲吻了你的额头。

醒来后，你迫不及待地想要去阁楼看看鼹鼠先生。

可阁楼空空荡荡，盘子里是满满的坚果。

就在这个寻常不过的清晨，一切像是没有发生过一样，鼹鼠先生不见了。

童 话

“有些动物知道自己命不久矣，为了不让自己的尸体引来天敌，会选择离家出走。”

“孩子，这是的一种天性，无法改变。”

外婆耐心解释着，温柔地拍着你的背，而你抱着外婆哭得上气不接下气。

你想不通，鼹鼠先生为什么要走，它在阁楼住得不开心吗？

你难过了很长时间，没事就拿着那件红色的小披风，发一整天的呆。

外婆很担心你，小心翼翼地说，如果你太思念鼹鼠先生，可以把它写进故事，给它一个温暖的结局。

你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回想着每晚睡前的童话故事，一边想，一边写了下来。

不久后，你写的《鼹鼠先生》在儿童报的童话专栏刊出了。

《鼹鼠先生》讲的是穿着黑色礼服，带着单片眼镜的绅士鼹鼠，与另一只美女鼹鼠相爱，最后离开家的冒险故事。

你美化了剧情，续写着故事。

渐渐地，你受到孩子们的欢迎，寄来的读者来信和礼物堆满了客厅。

但你心病未解，依然很少出门。

九年过去，你成为了一个小有名气的小说家，只不过主要写的都是些言情小说。网络的发达让人们不再购买报纸，但你依然会定期给出版社投稿童话故事，那是你关于写作的开端和初心。

你最喜欢的还是在外婆的摇椅上晒着太阳，吃着那些外婆亲手做的点心。

父母偶尔会发来消息，往往是一些秀恩爱的合照，不是在东非大裂谷，就是在大堡礁。
没办法，正如外婆所说，深情是卡文迪许家族的传统。

随着时间的流逝，极偶尔的，你会在白天出门，拿着笔记本走走写写，收集各种各样的素材。
直到那天在公交站，你第一次遇到阿尔芒。

这时，一块靠近大厅天花板内侧的墙皮脱落下来，落到纳芙蒂蒂的汤碗中，她立刻抱怨起来，打断了你的回忆。
你们抬头看去，**墙皮脱落的部分，露出焦黑色的砖墙，看起来像是被火烧过一般，部分砖体上还能看到清晰的抓痕。**
你忽然想起九年前去的那间古堡，同样位于伦敦远郊的森林之中。

“这块墙皮怎么又脱落了？”
小丑看见后，抱怨地说道。

任务：

1. 确定拉菲酒店和古堡之间的联系。

2. 和大家分享在古堡中你遭遇的一切。

（小丑说，别再往前走啦，请在这里等一下他）

酒过三巡，大家疲惫地半躺在沙发上，壁炉中的柴火烧得很旺，火光摇曳着，舒适的温度让人有些昏昏欲睡。

小丑送来好喝的甜酒和暖和的毯子，大厅中央的时钟开始报时，回响低沉。

慢慢地，你睡着了，或许是晚上在派对上吃了太多肉，你有些胃疼，但你做的梦都是甜的。

新的一天，阳光熹微，醒来后你感觉好多了，发现自己身上竟多出了两个毯子。

一个是阿尔芒先生的，那另一个……

罗素神父在你的旁边一连打了好几个喷嚏，嘟嘟囔囔着自己的毯子不知道什么时候没有了。

小丑对你说，阿尔芒先生在夜深时独自离开了，你有些落寞，但你知道，他必须在夜深人静时回到地铁站，才能躲过初升的太阳。

二十三分十五秒

一周后的晚上，恰逢晚高峰，人们络绎不绝，他们沿着玫瑰公园前往地铁站。

人群拥挤，你和阿尔芒反向而行，像是穿过整个沙丁鱼群。

但你不担心会被人群冲散，因为他始终紧紧拉着你的手。

走在玫瑰公园通向公交站的街道上，他嘴里小声念叨着："日落后的二十三分十五秒，比昨天提前了三分钟。"

你问他在嘀咕什么，他说，那是从太阳开始落山，到你感觉到寒冷的时间。

你很好奇，问他是如何精确到秒的。

他侧过头看着你，不再是平常嬉闹的样子，他抬起手，摸了摸你的脸，拇指落在你的眉毛上，轻轻刮着它的轮廓。

"因为当你不舒服的时候，就会下意识地皱眉。"

这是你从未注意到的细节。
是啊，你已经冷得说不出话，太阳落下来，你总会感到噬骨的寒意，冷气钻进骨头，身上像有一万只蚂蚁在爬，它们啃食着你，几乎将你吞没。
这滋味儿不好受，最近甚至有些愈演愈烈。
似乎已经不再是单纯的冷，而是磨人的疼痛，有时候是头，有时候是耳朵、眼睛，有时候是肚子或者腿。
你从未想过，寒冷竟这样痛苦。

可偏偏，你就是想和他多待一会儿。
为了能多待一会儿，你们想过无数办法来制造有可能的约会。

你们曾尝试在清晨见面，那时太阳还没有完全升起，你们小心谨慎地沿着路边的阴影走，可只是街边露出的一小束阳光，就让阿尔芒的一只胳膊严重烫伤。
你也去过地铁站，为了与他相见，可那震耳欲聋的噪音，让你的耳朵格外疼痛，于是阿尔芒不许你再去。

最后你们只能选择日落时分，在玫瑰公园的地铁站外相见。
你特意和外婆学习如何烘焙，每次见面都会给他带你做的蛋糕，因为不熟练，每个蛋糕都丑丑的，有几次甚至还糊了，但他总是狼吞虎咽地吃完，连连称赞味道可口，就像九年前在你古堡里递给他的糖和点心一样好吃。

尽管你们见面的时间只有二十三分十五秒，甚至明天就会变得更少，可就算身处冰窖，你也毫不在乎，这是你对爱的觉悟。
哪怕有时候你们什么话都不说，只要能陪在他身边，你就心满意足。

他工作的酒吧离你家隔着好几个街区，可每天他都执意送你回家。
你坐在车上，靠在他的肩膀上，他自然地把肩膀放低了一些，好让你靠着更舒服。
你曾对爱情有过无数幻想，那个人要像外公一样温柔，像父亲一样体贴。
直到遇见了阿尔芒，他成了你爱情的参照。

多么荒唐的组合，可你们沉溺其中，不可自拔。

你将家人们的爱情故事告诉他，希望他能对这份感情多一些信心，同时也能让自己多一些恳切。
你相信你们的爱情会是童话故事，即使中间经历诸多磨难，也一定能等到那句“王子和公主一起过上了幸福快乐的生活”。

他把你揽得更紧了一些，尽管他的身体是那样冰冷，但你能够感受到他的温度。

很快，车子行驶到了目的地，他将你送到门口，穿着宽松的风衣向你行骑士礼告别，这与他惯常慵懒的形象不符，但却格外帅气。
你回应着他，微微拉起裙边，微屈膝盖，低头含笑。
几乎是立刻，你有些眩晕，天黑得太快，你不得不赶紧回到家中。

狼外婆

最近外婆睡得越来越早，下午就开始打瞌睡，甚至最爱的电视节目都也只能坚持看五分钟，你小心翼翼地拎起自己的鞋子，生怕吵醒外婆。
走廊里的小夜灯发出昏黄微弱的光，一个巨大的黑影正投在墙上。
你吓得跌坐在地，叫出了声。

这时客厅的灯亮了，外婆就站在一旁，手还保持着按下顶灯开关的姿势，满脸疑惑地看着你这只受到惊吓的“小狼”。
你这才注意到是外婆，松了口气后，开始有些小小的气愤。
你埋怨外婆为什么还不睡觉，还躲在客厅里吓唬胆小的你，还穿着粉红色的呢子外套，就像是……就像是《小红帽》的狼外婆！

外婆不服气，说你悄悄回家的样子就像是《三只小猪》里偷偷摸摸钻进烟囱的大灰狼。

说着说着，你们两个人都笑了，忽然你感觉到心脏有一阵钻心的疼痛，下一秒就瘫倒在地上。
外婆搀着你来到床上，给你盖好被子。
她坐在床边轻轻拍着被子，就像你小的时候，每次哄你睡觉时的样子。
那种眩晕感伴随着高烧，寒冷的感觉也异常明显。
这种情况已经有一个月了，但今天格外严重。

“外婆，这种情况会越来越严重吗？”
“我的宝贝，我不能欺骗你，是的，你会越来越冷。这是我们无法改变的天性。这种寒冷的反应会让我们远离满月，让我们远离有可能产生的危险。”

答案是这样坚决，你流下了眼泪，但并非是来自身体的痛苦。
因为这意味着，你和阿尔芒见面的时间会越来越少。
“我不想要这种天性。”

她摸着你的脑袋，轻轻亲吻了你的额头。
“但我们无法抗拒天性，就像是我们没办法选择狼人的身份一样。”

说罢，外婆慈祥地笑了。
“当然，我们并非异类，我们同样具有人类的天性，比如爱一个人的能力。”

显然，外婆看出了你的心事，但你根本不敢告诉她，你爱上了一个吸血鬼。
于是你只好红着脸，劝外婆早些休息，你告诉她你感觉好多了，让她不用担心。

“让我的宝贝斯黛拉先睡着，记得吗，就像是小时候。”外婆轻轻拍着你，低声哼着摇篮曲。
你就这样安然入睡，直至第二天清晨。

家里如往常一样，洗好的衣服整齐地挂在衣架上，厨房的冰箱里摆满了新鲜的蔬

菜，桌上还有新出炉的小蛋糕。

只是，外婆不在。

你猜测她像平时一样，去了超市买食物。

但不一样的是，她再也没有回家。

外婆失踪的第一天下午，你感到忐忑不安。

你去报了警，警察说会派人寻找，但毕竟她只走失了半天，让你联系其他亲人或者朋友，在家等消息。

你心急如焚，试着联系父母，可电话怎么都打不通。

你不断回想昨天夜里外婆的反常表现，又想起她这些日子的嗜睡。

你懊悔自己没有留意，昨晚她明明没有穿睡衣，而是穿着那件她珍爱多年的呢子外套。

她告诉过你的，那是六十年前，外公第二次和她见面时，送给她的礼物。

“有些动物知道自己命不久矣，为了不让自己的尸体引来天敌，会选择离家出走。”

“我们无法抗拒天性。”

你回想起外婆曾经说过的话，一瞬间你明白了其中暗含的深意。

突如其来的窒息感，让你跪在地上，痛哭不已。

整整一个星期，外婆没有任何消息。

阿尔芒曾给你发来消息，但外婆的事情如同一根刺，让你无法走出家门。

你一动不动地窝在客厅的沙发上，那是外婆最喜欢的位置，你就蜷在那里，感受着外婆的温度。

你什么都做不了，但听力变得更加敏锐，你记得外婆的脚步声。

你在等待那个声音的响起。

血 月

阿尔芒联系不上你，只好来了你家。
“还发烧吗？”他问你。

你下意识地摇了摇头，然后才想起，似乎并没有同他说过自己发烧的事情。
你神色木然地待在他身边，没有方向和目的地走着。
“我的外婆失踪了，”你讷讷地说，眼泪又不可抑制地流了下来。

阿尔芒停了下来，像是想要拉住你的肩膀，但就在要碰到你时，又收回了手。
“我……”

你看着他的眼睛，而他的目光却看向了空中。
“答应我，千万不要睁眼！”

“为什么？”你很不解。
“今天，是满月。”

你立刻闭上了眼睛。
一阵风吹过，你听见有翅膀扇动的声音，很快变为了厮打声。
阿尔芒像是和人扭打起来，你站在原地不知所措。
忽然，你被撞倒了，你听见阿尔芒发出痛苦的低吼，你能感受到，他有危险。

于是你忍不住睁开了眼睛，可眼前的天空万里无云，只有一轮满月。
你视线中的一切都变成了红色，月亮也变成了红色，你无助地看向阿尔芒。
你能感受到指甲在慢慢变长，浑身不停地颤抖，五脏六腑被挤压，像是要从体内裂开。

你跪在地上，抱住肩膀，无力感、疼痛感纷纷袭来，绝望侵蚀了你的大脑。

“阿尔芒，我……”

梦啊，它弥漫着鲜血的咸味儿，你的灵魂像是被困在无人的电影院。
你撕碎了无数的翅膀，破坏了街道和路灯。
那些吸血鬼逃跑了，阿尔芒满身是伤地站在你的面前。

“阿尔芒，快跑!”
你的灵魂冲着荧幕大喊。

但变成了狼人的你，却朝他跑去，你撕碎了他的翅膀，死死咬住他的手臂和肩膀。
他近乎被你杀死。

可是，他却抱住了你。
“对不起，是我没有保护好你。”
“伤害你的，明明是我啊。”

看着他哀伤的双眼，你的大脑如同通了电，一瞬间拥有了身体的控制权。
你推开他，绝望地发出狼嚎，然后头也不回地跑走了。

陌 生 人

你以为电视会报道你毁坏街区的事件，但是没有，一切都像是从未发生过。
你不再出门，每天缩在沙发上，你不敢面对任何人，更不敢面对阿尔芒。
就这样不知道过了多少天，有个陌生人忽然造访。

你拉开门，外面正是上午十点，阳光很是耀眼，若是过去，你一定正在后院吃着外婆的点心，美美地晒着太阳。
可现在，却眯起了双眼，太久不见太阳，已经不习惯了。

来访的是一个穿着棕色风衣的中年男人，他头发稀疏，左脸有块疤痕，看起来像是烫伤，他的鼻子又小又翘，十分滑稽，可现在的你，一点也笑不出来。

“卡文迪许·斯黛拉。知道为什么街区的破坏事件没有被曝光吗？”他的开场白真是生硬。

你木然地摇了摇头。

他继续说道：“我是来救你的，小狼女。只有我才能保证你的安全，我们正在想办法研究药剂，让你们能适应黑夜。”

……

不知道聊了什么，他说了很多，但你的脑子里只听到了，“狼女”和“适应黑夜”。
他知道你的身份，也知道你做过的事。
他一副帮助你的姿态，这是真的吗？

你只记得聊天的最后，他退出了房间说，会给你考虑的时间，平安夜再来问你要一个答复。
你送他离开后，看了眼墙上的电子日历，12 月 21 日。
还有三天，就是平安夜了。
阿尔芒的伤，应该快好了吧。

平安夜……平安夜？平安夜！
你想起了和小丑的约定，又想起他曾承诺过你，平安夜的时候，阿尔芒也将出席菲尔酒店的派对。

你强迫自己打起精神，吃了些水果，等待着平安夜的到来，前去赴约。

结果你到了酒店才发现，大家最近似乎都不如意，纳芙蒂蒂的脸色惨白，看起来

没什么精神，阿努并不在她身边。

罗素依然披着那件常服，胸口绑着绷带，蓝眼睛失去了光彩。珂莱蒂走路一瘸一拐，像是腿受伤了，脸色很差，看起来几天没睡觉了。

阿努赶来的时候，身上出了很多汗，样子十分虚弱，白色的袖口被鲜血沁成了红色。

而阿尔芒，他消瘦了许多，眉眼间竟生出了皱纹，额头还有白发，他像是十几天里突然苍老了二十岁！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到底发生了什么？

月月剧本社

任务：

1. 大家似乎都遇见了那个穿棕色风衣的男人，不妨和大家分享讨论下见面的过程，他究竟想做什么？
2. 问问阿尔芒的身体有没有恢复，他为什么会苍老这么多？

月月剧本社

（当烛光亮起，即可翻开下一页）

不渝（向晚）

深夜的泰晤士河像正在熟睡的婴儿，不远处街区的信号灯正微微颤动，街角有警报长鸣。
刺耳的声音令市民们无法入睡，辗转反侧，他们穿着睡衣走上街头，互相大声抱怨着，根本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
上一次出现这样长时间的警报声，还是八十年前，法西斯对这座城市狂轰乱炸的时候。
而这次不同以往，象征着危险的警报声不过是掩盖真相的帮凶。

远郊的森林深处，草木都化作焦土，大地颤抖，瓦砾横飞。

瓦砾之下，你们六人都受伤了，好在伤势不重，爆炸的第一时间，小丑将炸弹抛出窗外，他因此受了重伤，昏迷不醒。
你们跪在破败的酒店残垣中，耳边出现了整齐的脚步声，一束强光照在你们身上，下意识地，你们捂住眼睛，从缝隙中看见丛林里出现密集整齐的军队，正向你们逼近。

效忠于政府的特别行动队成员们身穿黑色制服，手拿“自由之国”配发的新式武器，正在有秩序地前进，想要对酒店进行包抄和围剿。

天空中传来阵阵扇动翅膀的声音，受命于史密斯的吸血鬼军队，正盘旋在你们上空。

森林深处传来了史密斯的声音，这个小人躲在暗处用扩音器指挥着部队前进。
“消灭这些怪物，为了人类的明天，为了世界的秩序，为了正义而战。”

他堂而皇之地把你们放在了人类的对立面。
这是一场蓄谋已久的袭击，没有任何准备，一切都猝不及防。

逃跑是不可能的，你看向阿尔芒，这世界已经对你们太过残酷。

生来不同并不是你的选择，对于人类社会的生活，你时刻小心翼翼如履薄冰。
你又何尝不想成为一个普通人呢，让受限的拥抱更加自由，让孤独产生意义。

可他们却要夺走这一切，你与他之间还有太多没有说出口的话。

片刻彷徨，对方已做出了攻击准备。

“小丑醒了！”珂莱蒂向你们喊道。

你们看向小丑，他已经遍体鳞伤，鲜血与灰尘弄花了他的小丑妆，他颤颤巍巍地举起右手。

就在此时，史密斯指挥着部队，下令开火。
武装部队没有丝毫犹豫，一瞬间，炮弹从四面八方，如冰雹般在你们的面前砸落。
阿尔芒挡在你的面前，可一切都来不及了。

一声清脆的响指声后，一颗红色气球缓缓降落，它挡住了所有的炮弹，气球破裂，散发出一阵白色光芒。
你回头看向小丑，他的右手垂落，这是他最后的魔术戏法。

你和阿尔芒四目相对，那束白光愈发耀眼，直到他的轮廓被逐渐吞没。

空白之中，你想起了外婆，想起了自己写过的三个童话。
《白发天使》
《鼹鼠先生》
《光明王子》

你想起了和阿尔芒第一次在地铁站的相遇。
多想在那时候，就拥抱他呢。

再次睁开眼时，你们来到了一个从未到过的地方，飘着青绿色的烟雾，但四周的环境却有些莫名的熟悉。

一个人从光里走了出来，穿着一袭白袍，正是菲尔酒店的小丑。

“欢迎来到，我的玫瑰公园。”

你再次环顾四周，这才发现，这里确实是玫瑰公园。
虽然没有长椅和树木，但曲径的小路如出一辙，公园背后的废弃车站焕然一新，只是更加素朴，铁轨一直延伸到烟雾的尽头。

他为什么会在这里，他到底要做什么？

（小丑说，别再往前走啦，请在这里等一下他）

月月剧本社

不渝（长夜）

掩体背后的特种武装部队不断射击，火药弥漫出的硝烟味刺激着他们的神经，顶针撞击底火产生的光照亮了他们无比惊慌的瞳孔。
与史密斯长官传达的情报不同，他们面前的怪物更加巨大，足有三米高。

阿努面如胡狼，看起来极为凶狠，他身处枪林弹雨之中，却轻松地举起装甲车，狠狠扔在地上。
一时间，装甲车爆炸开来，顿时火光冲天，火中的阿努看起来凶神恶煞，仿若真正的死神。
队员们宁肯做逃兵，也不敢直视他的眼睛。他的眼神像是能吐出火焰，燃尽世间一切与他作对的凡人。

第一轮部队的攻势被阿努瓦解，气急败坏的怀恩·史密斯命令大部队停止近距离射击，同时调配了大口径作战武器，瞬间，数发炮弹一同射向阿努。
一声声轰鸣之后，烟雾散去，阿努颤抖着半跪在地上，看得出来，他的身体已经到达了极限。

可没有喘息的时间，第二轮进攻紧随其后。
就在这时，远处传来汽车的引擎发动声，古埃及唯一的女王正亲自驾驶着那辆黄色跑车飞驰而来，她加大马力，顺着墙板倒塌产生的倾角一跃而上，从阿努的脸边横向飞过，立于阿努身前。
车身挡住了几发猛烈的炮弹，跑车一时间炸成了废铁，好在纳芙蒂蒂早就一个翻身，及时跳车逃生。
阿努稳稳接住了她，转过身，用后背扛下了余下的攻击。

炮弹不断在两人身后爆裂开来，热浪卷起尘埃，裹挟着燃烧的残片，如同烟花般燃尽飘落。

大部队地面的火力都被阿努的绝对实力牵绊住，空中则是吸血鬼之间的宿命对决。那些听命于政府的吸血鬼们，挥舞着黑色的翅膀，有如成群的渡鸦，围绕着阿尔芒不断盘旋，他们不肯正面进攻，屡屡试图偷袭。

但与曾经不同，这一次，阿尔芒明显占据上风。

想到如若不是阿尔芒太过倾心于人类社会，那些卑微的现代吸血鬼又怎会是他的对手呢，只见他如彗星般不断突破围剿，穿梭逡巡在夜空之中。

那些吸血鬼们渐渐招架不住，四散奔逃，可就在阿尔芒即将掌握制空权时，地面部队的抓捕网枪找到了机会，释放出专门对付吸血鬼的巨网将他罩住，高强度材料制成的巨网内部布满了无数细小的倒钩，那些倒钩毫不留情地刺入他的皮肤，他的翅膀被迫紧紧束缚，不得不直挺挺地坠落下来，生硬地摔倒在地面上。

地面部队一见收网，迅速向他靠近，一时间他危在旦夕。

你闭上眼睛，低下头，双手紧扣在胸前。

“外婆，如果你能听见的话，请再保护我一次吧。”

你抬起头，只看见一颗星星从空中滑落。

紧接着，你忽然感到头顶有一阵温暖的摩挲，那是每一次外婆见到你时，都会做的事情——揉揉你的脑袋。

你知道，她来过了。

她说过的，每一个狼人死后，都会变成一颗星星，只要肯说，他们总会听见。

外婆果然从来不会骗你。

“我只想当一个作家，写些有意思的故事，简简单单地爱一个人。”

但现在，是时候让他们感受，来自卡文迪许家族的恐怖了。

忽然之间，边缘的暗处迅速闪过一个黑影，电光火石间，队员手中的武器纷纷被打落，双手和胳膊也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伤口，如同被猛兽的利爪侵袭。
他们这才注意到，今夜万里无云，只有一轮圆月高挂，冷漠地看着这无可救药的世间。

你重新化身为狼女，挡在阿尔芒的身前，锋利的狼爪轻松划破了巨网。
恢复自由的阿尔芒惊讶地看着你，你感受到这和之前暴走的状态不同，这一次你拥有了神智，身型与变身前相差不多，行动显得更加敏捷，你知道，这一定是外婆在保佑你。

你站在阿尔芒的前面，只身面对着重新集结的部队，他们蓄势待发。
那些红色的眼眸和噩梦都不能再威胁你，而你也不再惧怕自己的“天赋”。

你摇动手腕上的铃铛，发出阵阵清脆的响声。
渐渐地，有狼族的嚎叫声，从森林深处传来。
是你召唤来了卡文迪许家族的旧部，他们冲出了森林，冲散了特种队员的阵型。
“保护我们的首领，不惜任何代价！”

“吓到你了么？”
你回头看向还趴在地上的阿尔芒，露出微笑，你的狼牙微露，因为变身的关系，不得不微微吐着舌头。
“你还是更像哈士奇。”他不禁失笑，随即迅速站了起来。

“说起来，你还从未邀请过我跳舞。”你小声说道，你的确有些羡慕珂莱蒂。

就在此时，子弹从不同方向，向你射击。
弹雨之中，阿尔芒张开一侧的翅膀，挡在你的身前，你没有受到任何伤害。
他侧头看向你，一改从前那副玩世不恭的慵懒样子，如同真正的贵族。

“那不如，就现在吧。”

你们利用各自的能力优势，闪转腾挪，躲避子弹的同时，互相交错配合进攻，如同精妙绝伦的探戈舞者，在晚宴之上，献上最后一舞。

没有战争，没有子弹，没有诅咒，只有彼此。

酒店废墟的仓库内，两三个追兵渗透了进来。

追兵举起枪正要射击珂莱蒂，珂莱蒂假装惊恐，一把铁锹从角落悄悄飘到他们身后，结实而有力地依次拍在他们的脑袋上。

三个人瞬间倒地不起，罗素捡起地上的十字架项链，恢复了身型，两人同时松了口气。

战争进行到现在，史密斯派遣的特别行动队被尽数瓦解，胜利的希望就在眼前。

就在这时，一发闪着红色光芒的炮弹，从远处急急追来，瞬间击中了仓库，爆炸冲倒了罗素和珂莱蒂，仓库彻底坍塌，掀起阵阵浓烟。

仓库外的你们一齐看向炮火发射的位置，是史密斯，他正驾驶着一辆特殊的装甲车，车上搭载着炮塔，看起来如同坦克。

炮塔背后闪烁着红光，这是史密斯最后的王牌，疯狂的他竟然利用红宝石的能力，将其制作成了武器。

很快，长长的炮筒指向已经筋疲力尽的你们。

“怪物，就该用对待怪物的方式。”

史密斯用喊话器，发出对你们最后的宣判。

四人眼神交错，只有纳芙蒂蒂始终保持着沉着冷静，作为曾经的君王，她是掌控全局的棋手。

只一瞬间，她就迅速部署好了接下来的安排。

她和阿努去装甲车前引开史密斯的注意，而你和阿尔芒趁此机会跑向仓库营救罗素和珂莱蒂。

你们顺利到达仓库，扒开瓦砾，巨大的横梁正压在罗素身上，他浑身是伤，已经奄奄一息，却还是用身体护住了珂莱蒂。

珂莱蒂在罗素的保护下，只有一些擦伤，她拼命想将横梁推开，却因力量悬殊，始终于事无补，你和阿尔芒赶快合力将横梁移开，救出了罗素。

看着重伤的罗素，珂莱蒂流下了眼泪，她痛恨这样无用的自己。

罗素心疼极了，轻轻抹去她的泪水，可伤口的疼痛，让他说不出话来。

四人终于会师，炮击声却再次传来。

炮弹向着阿努与纳芙蒂蒂的方向发射，几乎丧失战力的阿努颤抖着起身，再一次挡在她的面前。

他知道，以他现在的状况，根本无法抵挡这沉重的一击。

但，自以为是的骑士为骄傲的公主战死，这将是他最好的归宿。

“这颠沛流离的一生，到此终止吧，我的命运。”

就在炮火即将击中他的刹那，纳芙蒂蒂冲到他身边，将他一把推开，炮弹沿着他们飞过，在身后的废墟之中炸开。

阿努震惊地看着她，她的眼眶中噙满泪水。

“我不允许你，自以为是地，保护着我。”

说罢纳芙蒂蒂就倒在了阿努的怀里，阿努怀抱着她，只觉得双手被什么东西打湿了，低头一看，一根钢筋穿透了纳芙蒂蒂的腹部。

她是那么骄傲。

又是那么脆弱。

一直以来，她都只是一个平凡的人类。

“不!!!”

阿努近乎咆哮，纳芙蒂蒂却一巴掌扇在了他的脑袋上。

“我还活着呢！快把我放下来，想办法把那个混蛋揪出来!”

随后她就挣开了阿努的怀抱，向你们走来。

阿尔芒看向你，那曾是狼人家族的宝物，没有人比你更了解它。

“外婆说过，红宝石的构造极其坚硬，世间没有事物可以将其摧毁。”你垂下头，躲避着阿尔芒的眼睛，半晌，你突然想起了什么。

“可外婆也说过，红宝石曾引起过爆炸，有一任领袖想要复制红宝石制作武器，来称霸人类世界，于是将两颗红宝石制成的箭头碰撞，紧接着，就发生了爆炸。”

“也就是说，两颗相同物质的红宝石接近，就会自毁……”阿尔芒喃喃自语。

你们看向罗素胸前的十字架项链，项链上的红宝石正闪烁着微弱的光芒。

罗素捧起十字架项链，他像是已经做好了觉悟。

“你们只要把它扔向史密斯的装甲车，我会亲手将它毁灭。”

“不行！这太危险了!”珂莱蒂极力反对。

你们沉默不语，因为，这可能是唯一的办法。

但同时，罗素注定有去无回。

“多么漂亮的红头发啊。”

罗素站在珂莱蒂的身旁，轻轻抚摸着她的红脑袋。

他湛蓝色的眼睛里满是泪水："多希望能永远守着这个秘密，陪在你的身边啊。我是你魔法背后的真相，而你是我面对这个世界的勇气。珂莱蒂，别忘了我，这是我唯一的愿望。"

话音刚落，炮火轰鸣，一枚炮弹在你们身边爆炸开来，你们根本来不及反应，就被尘土掩埋。

一切归于平静之后，你们发现十字架项链掉在地上。

珂莱蒂拾起十字架项链，它已经变得残破不堪，中间镶刻的红宝石碎片，竟然失去了光泽，变成透明的了。

"罗素！"

珂莱蒂喊着他的名字，可没有人回答。

罗素生死不明，红宝石的能量也已经耗尽。

你们唯一翻盘的希望，就这么破灭了。

远处传来史密斯的笑声，没有罗素，你们根本无法靠近他。

珂莱蒂拼命思考着，不能就这样认输，总有机会，让她成功一次吧，哪怕就一次。

"红色，需要红色来补充能量，我们还有翻盘的机会。"

她忽然想起了阿尔芒父亲日记里所写的，宝石似乎有吸纳红色物质的能力。

于是她拿起宝石放在自己鲜艳的红发上，顷刻间她的头发变成白色，宝石发出了微弱的红光。

的确有效，但仅仅如此，并不足以让宝石重现闪耀。

光芒引起了史密斯的注意，他将装甲车转向珂莱蒂继续开火，一时间泥土和瓦砾飞溅，烟尘包裹住珂莱蒂瘦小的身躯，随后是接二连三的爆炸。

就在此时，烟尘上空竟然飘起了雪花。

史密斯放肆地笑着，他以为这密集的炮击一定将珂莱蒂杀死了。
然而尘埃落尽，烟雾散去，珂莱蒂依然站在那里，手中的红宝石格外耀眼。

原来，那漫天飘落的并不是雪花，而是小丑偷走了伦敦全部的玫瑰，就藏在酒店的地下室，而刚刚的炮击恰好击中了那里！

红宝石碎片一瞬间吸收了全伦敦所有玫瑰的能量，绽放出极致耀眼的光芒。

珂莱蒂手握宝石，风吹动她的白发，她脚边的土地完整无缺，灰尘在她身前画出整齐的半圆，形成透明的屏障。

是失去了红宝石的罗素！
他变回了透明保护着珂莱蒂，他还活着！

珂莱蒂掷出项链，你跳起将它一把抓住，随即装甲车调转炮口，接连向你射击。你利用敏捷的身手来回闪避，依然有些躲闪不及，阿努冲了过来，替你扛下了全部的攻击。

而纳芙蒂蒂正用尽全身最后的力气立于废墟之上，她腹部的鲜血始终没有停止，顺着金色的裙摆，滴落在地。

“万一割伤了怎么办？我只有在为子民求雨和祈福的时候，才能勉强流一滴鲜血，我这可是古埃及贵族的血！”

那个一滴血都不肯流的埃及女王，在此刻将生命献祭，完成她的最后一次祈福。
她默念咒语，手中的权杖散发出金光，一瞬间漫天黄沙，将阿努包裹。
很快烟雾散去，阿努的身上隐约出现了金色铠甲，他不断向前，大大缩短了你们与史密斯之间的距离。

这时史密斯发现监视器里有一个黑影腾空而起，正向他的位置俯冲而来。
那是阿尔芒，他的手中正拿着罗素的十字架项链。

炮弹发射，阿尔芒的左半边翅膀被炸碎，不得不盘旋着下坠。
史密斯继续瞄准阿尔芒，他想要乘胜追击。

下坠过程中，阿尔芒看向装甲车的位置，
“接好了，罗素！”

罗素一定要在那里，这是最后的希望了。

他用尽全身力气，将十字架扔了出去。
只见十字架项链划出一道抛物线，即将掉落在装甲车上时，忽然停在了空中。

这一刹那，罗素慢慢显现轮廓，热风吹动他破旧的常服，那个意气风发的翩翩少年正站在装甲车的车头，将项链稳稳接住。

“把它放下，你知道你在做什么吗？”史密斯咆哮着。

罗素没有回答，装甲车上的机枪开始扫射，将他的常服染成红色。
珂莱蒂在远处目睹着一切，眼泪无声地落了下来。

“钟声怎么停了呢？”
……

“谢谢你，神父，你是个好人。”

“好久不见，珂莱蒂。”

……

“但如果，你此刻需要一个人陪你练习跳舞，我想难度不会太大，比如我就可以……”

“的确是个好主意，神父先生。”

……

“没关系，整座城市都睡着了，我们去散步吧。”

……

罗素，他是一个透明人，一位神父，他善良、温柔，教堂周围的居民都爱戴他。

他还从未和心爱的人接过吻，他只有万圣节那一张照片。

“但我，不后悔。”

罗素用尽最后的力气，将手中的项链扔进装有另一颗红宝石的机器之中。

两颗红宝石碰撞在一起，产生了反应，发出无比刺眼的红光。

（小丑说，别再往前走啦，请在这里等一下他）

轰鸣过后，是剧烈的爆炸。

“罗素……”

是珂莱蒂在呢喃。
她在呼唤她的爱人。
再也没有人回应。

四周出现猛烈的冲击波，临近的草木残枝飞起，沙土瓦砾纷纷卷起。
随即，发生了前所未有的剧烈爆炸，红色的冲击波逐渐扩散，越过了丛林，整个伦敦都感受到微微的震感。

之后，一切归于平静。
史密斯连同装甲车一起从地面消失了，只留下一个深坑。

月月剧本社

不渝（暮夜）

阿努身上的铠甲破碎，变回金沙飘散，他恢复了人的形态。
他知道，源于纳芙蒂蒂生命的力量正在不断流失。
纳芙蒂蒂已经无法支撑自己的身体，重重摔在了地上。

她是古埃及最美的女王，她日理万机，创造出王朝盛世，她抵御外敌，永远英勇神武。
可她却从角斗场拯救了一个卑微的奴隶。

自尊不允许她向现代人的规则妥协，曾经的辉煌如同梦境一般让她恍惚。
她不得不承认，比起帝国，她更需要阿努。
在这个生命飞速流逝的时刻，她终于必须坦白自己的心迹。

阿努抱起她，那个沉默不语，从不流泪，永远是同一副表情的勇士。
他的泪水正不断滴落在她的脸颊上。

“不许哭。”纳芙蒂蒂扬起了嘴角，直到最后一刻，她依然是骄傲的。
她的眼神逐渐涣散，像是回到了千年以前，回到了那场梦开始的时候。

“他以后归我了。”
……

“死神啊，求你救下她的性命，我愿意献出我的灵魂。”
……

“快，阿努，带我去伦敦。”
“那剩下的这些……”
“带走，我路上吃。”

……

“阿努，我们得尽可能低调行事，听明白了吗？”

……

“我爱了你整整三千年…”

……

“我命令你，把我的血给他！快点儿!”

……

“那你呢,西斯奥丁？”

……

“阿努永远守护着女王，西斯奥丁永远深爱纳芙蒂蒂。”

……

斗转星移，沧海桑田，世界变换了太多模样，只有那本该被时间搓磨消减的爱意，始终是最初的样子。

可命运从不怜悯那被偷走的千年时光。

（小丑说，别再往前走啦，请在这里等一下他）

“醒来后，你还会在我身边吗？”
“无论你去哪里，我都会在你身边。”

纳芙蒂蒂眼角有泪水滑落。
“我脸上的妆花了，阿努，这不够气派了。”

阿努艰难地抬起手，捧起她的脸，用指尖早已变为黑色的血迹，重新勾勒出她被哭花的眼线。
“我的女王，永远高贵，就像我第一次，见到你的时候。”

纳芙蒂蒂笑了，缓缓闭上了眼睛。

月月剧本社

不渝（拂晓）

此时，阿尔芒失去了一半翅膀和一只手臂，看起来恐怖极了。
他的身上满是伤痕，红宝石炮弹的袭击让那些伤口没有任何恢复的迹象。
你心疼极了，想要立刻抱住他。

一切都结束了，你们肯定能想到一起生活的办法，哪怕一天只有二十三分十五秒。
阿尔芒同样踉踉跄跄地向你走来，你伸出双手，只有这一刻，是属于你们的。

但……你看向自己的双手，已经恢复了人形。
你抬头看向天空，此时已经黎明，太阳正从远处缓缓升起。

“阿尔芒，快跑！快躲起来！”你无助地看向四周，声音都在发抖。
可爆炸早已将这里变成了一片毫无遮挡的废墟，鲜血沁湿了他的白衬衫，仅剩的半边翅膀残破不堪，他已经飞不起来了。

你们原本说好，要一起去哥本哈根的啊。

他一步一步，缓慢地向你走来，残破的身体如同坏掉的风箱。
“可至少……让我抱抱你啊。”

你的眼泪顺着脸颊流下，明明都结束了啊。
为什么这个世界要这样残酷地对他。

那件小披风，是他变成鼹鼠的时候，你为他做的，现在掉落在地，已经千疮百孔，阿尔芒从地上将它捡了起来。

“约会怎么能不带花呢。”

他将小披风攥成了玫瑰的形状。
这是属于你们两个，独一无二的花。

他拖动着残缺的身体，挺直了脊背，如同童话书中的王子，坚定而英俊。
“果然，阳光下的斯黛拉，才是最美的嘛。”

“我这辈子有许多遗憾，其中有一件，是没能见识到你疯狂地爱上一个人，没能看见你为了爱化为灰烬的样子，真是太遗憾了。”
这是贝多芬对阿尔芒说过的最后一句话。

“老伙计，你说得没错，爱，这种感觉，实在是太棒了。”阿尔芒看着虚空说道。

这一次没有日月，没有家族，没有战争，没有子弹，只有彼此。
从古堡到阁楼，从末班车的地下铁到人潮涌动的街头。

一瞬间，你仿佛听到了阿尔芒的心声。

“你好，小甜点。”
“饿的话，我可以把它们给你。”

“听见这话，我一下子清醒了，我究竟在做些什么啊。
我刚才想要杀了她，她却给了我一颗糖。”
……

“怎么会是耗子呢，这分明就是鼹鼠。”
“吱吱!!（拜托，这是蝙蝠!!）”

“她总是抱着我，甚至某个下午，还轻轻亲了一下我毛茸茸的脑袋。
我瞪大了双眼，尽管睁得再大也只有绿豆大小，可我真的害羞极了，小爪子拼命

扒拉着，想挣开她的手。”

……

“我叫阿尔芒。”

“斯黛拉，斯黛拉.卡文迪许。”

……

“Expecto Patronum”

……

“人们都说上帝有求必应……所以她会好起来的，对么？上帝……保佑。”

“这是我第一次进入教堂向上帝祷告，只祈求她以后的人生能够完整。

即使自己已经变得如此虚弱，变得愈发衰老。

但我不后悔，这是父亲犯下的罪孽，如今报应在斯黛拉的身上，无论出于赎罪，还是对她的爱意，我都该去偿还。”

……

“部分阳光被遮挡，像手术刀一般将光斜切开。

我们相对而站。

光洒向她，照在我为她描绘的夜晚中。

而我就站在她对面的阴影里，那是她为我装潢的白天。

光与影的界限是如此清晰，一个废弃车站，收容了被劈开的昼夜，收容了我们。

我站在昏暗的白天，而她站在明媚的夜晚。

那道被斜劈开的阳光，像是魔法世界与麻瓜世界的入口。”

“这是属于我们的9¾站台。”

……

他将你拥入怀中，纵然翅膀被阳光穿破，身体被灼烧散发出黑色烟雾，他也没有松开手。

两个互相对立、永远无法和解的种族，在此时此刻，将彼此的命运彻底交织在一起。

“你是黄昏，是月光，是我撰写爱情的参照。

我所写下的每一个童话，无一是你，无一不是你。”

月月剧本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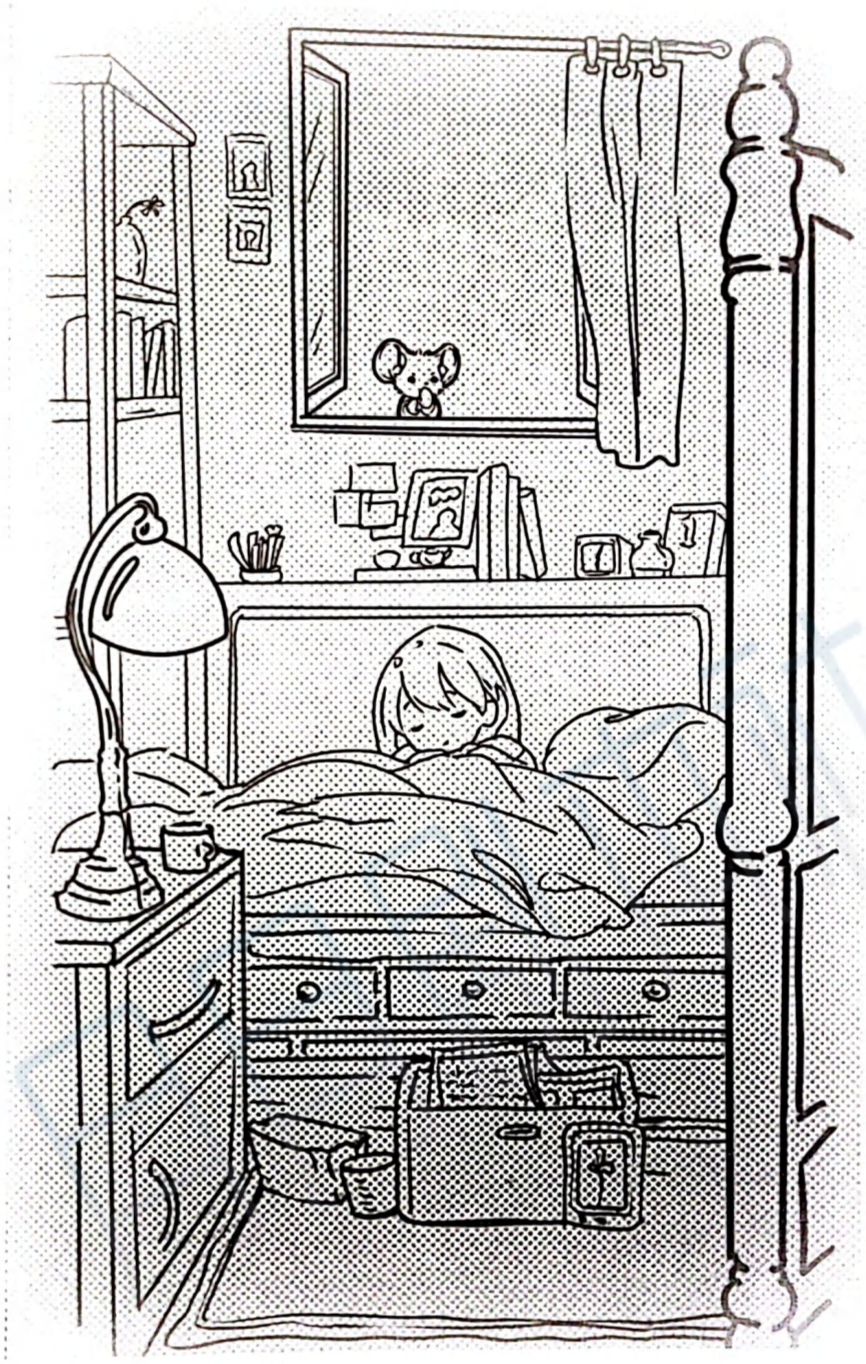
月月剧本社

（小丑说，就站在这里，等一下他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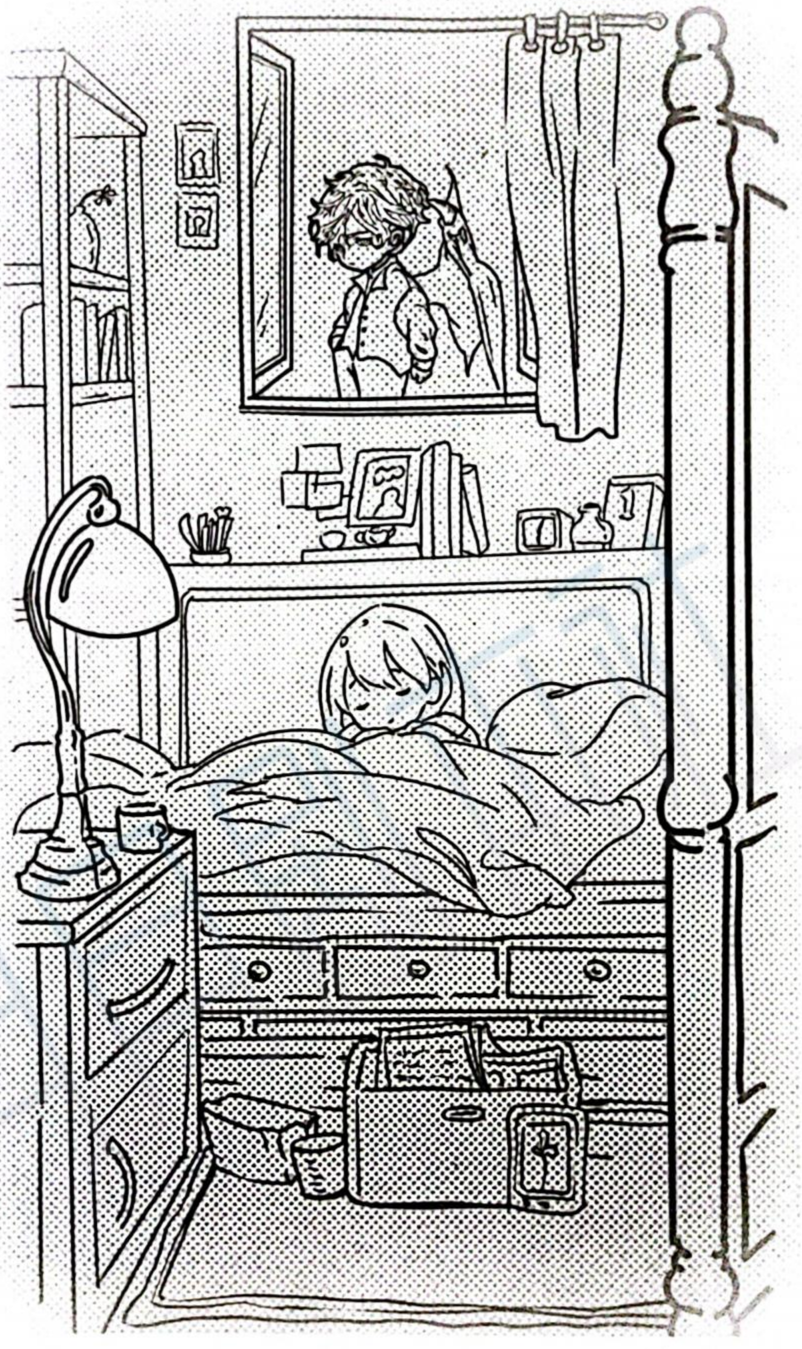
一阵风吹过，玫瑰公园废弃车站里，象征着天空的蓝色气球纷纷扬扬地从隧道中飞出，与在铁板里的月亮相互呼应，一时间日月同辉。

而其中一只气球，穿过城镇和森林，消失在天空中。

“再见了，小甜点。”



"那天晚上，我好像梦到了鼹鼠先生。
他变成了真的王子，亲吻了我的额头。"



"再见了，小甜点。"

熊熊烈火即将把森林烧毁，伦敦即将迎来它的宿命。

可就在这时，伦敦，忽然下雪了。

雪花混合着玫瑰变成红色，飘落在教堂的钟楼，滋养着废弃站台中的野花，又在公路悬崖旁的深海中融化。

它浇熄了大火，抹去了一切战争的痕迹，只剩下爱的颂歌。

那被碾压而过的蒲公英，纷纷扬扬地飞向天空，像一颗颗向往自由的种子正蓄势待发，迫不及待地融入，这红色的圣诞节中。

“圣诞快乐，我的爱人。”



我曾想过我会爱上怎样一个人，
后来他们都变成了你的样子。

终会碰到一个人愿意为你而疯狂。

所以请相信，

这个世界据统计有大约七十亿的人类生活。



洗劫伦敦所有的玫瑰

LOVE ACTUALLY

设计：北京蝼卜头文化

监制：小茶蛋&车马卷

作者：小吃车工作室 汤圆&焖子

发行：北京蝼卜头文化

媒体支持

谜圈APP